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FUND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2
第二节	公司治理信息	4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
第四节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77
第五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80
第六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86
第七节	偿付能力信息	87
第八节	关联交易信息	88
第九节	重大事项信息	90
第十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91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一、法定名称

1. 中文名称：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 英文名称：Fund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二、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00,000 元

三、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公司住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水库路 171 号桃花源科技创新园 A 栋 317—318 室

营业场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01 号生命保险大厦 26 层

四、成立时间

2012 年 5 月 7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一）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经营区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深圳市、四川省、北京市、广东省、江苏省、河南省、辽宁省、河北省、湖北省和天津市等地开设分支机构并开始营业。

六、法定代表人

万良辉

七、客服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一）客户服务热线

4006695535，提供 365 天，7*24 小时服务

（二）投诉方式说明

1. 电话受理：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6695535”，根据语音提示“按 6 号键-投诉建议”；

2. 传真受理：0755-33012256；

3. 网络受理：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www.fundins.com；
微信公众号“富德产险”，菜单栏“微服务-在线客服”；

4. 信函及接待地址：请关注公司公布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和联系电话，全国柜面提供工作日 5*8 小时咨询及投诉受理服务。

（三）投诉处理时效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德产险”或“公司”）收到客户投诉信息后，将于 1 个工作日内响应；对于事实清楚、争议情况简单的，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10 日内做出处理决定并告知投诉人；情况复杂的，在双方约定时限内告知，最长不超过 30 日。（注：投诉处理需外部机构进行鉴定、检测、评估等工作的，相关时间不计入消费投诉处理期限。）

（四）投诉处理流程

投诉咨询指南详见公司官网：

<https://www.fundins.com/service/xfzqybhzq/tszxzn/402819.shtml>

第二节 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富德产险无实际控制人。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间，富德产险股东为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富德金蓉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81%和 19%，持股状况无变化。

三、大股东股权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报告期间，富德产险大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富德金蓉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无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四、股东会职责、主要决议情况

（一）股东会职责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主要职责如下：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 修改公司章程;
11. 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12. 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13.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14.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15. 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6. 对发行公司其他有价证券作出决议;
17.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
18. 审议批准公司单笔金额超过上年末总资产 30%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
19. 审议批准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20. 审议董事、监事薪酬制度;
21. 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前款第 17 项所述法人机构是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

（二）股东会主要决议情况

1.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2 家，代表公司的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执董和高管考核方案、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2024 年计划预算、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

法、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提案。会议提案均获得持有 100%股份的股东同意通过。

2.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2 家，代表公司的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外部监事的提案。会议提案均获得持有 100%股份的股东同意通过。

3.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2 家，代表公司的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计划预算方案（修订版）、年度财务报告、偿付能力相关报告、审计工作报告、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公司治理相关年度工作报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以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和外部监事等提案。会议提案均获得持有 100%股份的股东同意通过。

4.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2 家，代表公司的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2026 年资本规划报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以及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的提案。会议提案均获得持有 100%股份的股东同意通过。

5.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召开了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2 家，代表公司的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聘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 2024 年度执行董事绩效考核方案的提案。会议提案均获得持有 100%股份的股东同意通过。

五、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主要职责如下：

1. 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7.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8.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9. 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10. 按照监管规定，根据董事长、总经理或任何两名董事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及分工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11.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公司单笔金额不超过上年末总资产 30% 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等事项；
12.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

13.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14.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15. 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16.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7.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18.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19. 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1. 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2.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3.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岗位设置、人员编制和管理权限；
24. 审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年度分解计划、落实措施和评估报告；
2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26.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及其他相关业务的外部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
27. 审议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合规政策，监督风险管理政策与合规政策的实施，并对实施情况进行年度评估，审议批准并向监管机构提交公司年度合规报告；
28. 行使法律法规或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执行董事，2 名非执行董事，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具体成员为万良辉先生（董事长）、张前斌先生（执行董事）、徐文渊先生（非执行董事）、张涛先生（非执行董事）、相恒祥先生（独立董事）、徐卫东先生（独立董事）、何素英女士（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职，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决策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对年度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全面评估报告、合规报告、风险评估报告、绩效考核方案、计划预算方案、各项治理报告、制订或修订各项公司基本管理制度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等各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董事简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富德产险董事简历如下：

1. 万良辉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万良辉先生曾任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销售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广东分公司总经理、江西分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前海富德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2. 张前斌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首席投资官。张前斌先生曾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营销管理中心副总经

理（中心总经理级）、湖北分公司临时负责人，新华人寿湖北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等职务。

3. 徐文渊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徐文渊先生曾任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报告处经理、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助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财务部总经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公司财务负责人，富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职务。

4. 张涛先生，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常务副总裁，国民信托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前海富德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长，深圳市富德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涛先生曾任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业务本部总经理助理、战略发展中心副总经理、董事长办公室发展改革部总经理、企划部负责人、董事长办公室总监、战略规划中心总经理、总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5. 相恒祥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中共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纪委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督委员会委员、深圳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监事长和深圳福田会计学会副会长。

6. 徐卫东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商法学科带头人、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长春市保险法学会会长、双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深

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徐卫东先生曾任吉林大学外事处副处长、吉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院长等职务。

7. 何素英女士，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开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何素英女士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英大证券）监事、稽核部负责人，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六、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恪守独立、客观的执业操守，积极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公司股东会。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十次董事会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认真研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题并作出审慎判断。独立董事应主持或出席的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的股东会，全体独立董事均出席和列席，独立发表个人意见。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及时审阅公司定期报送的各类经营情况报告，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关注公司经营业绩的动态变化，主动与公司管理层沟通，通过参加工作座谈会、提出调研建议等，多渠道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重点工作的进展情况、关联交易管理、风险防控等重要事项。

七、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主要职责如下：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5. 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6.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7. 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规职责的履行情况，监督董事会的决策及决策流程是否合规；
8. 查阅账簿及其他会计资料，并有权要求执行公司业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公司的业务情况；
9.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10. 审议公司发展规划、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对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等工作进行内部监督；
11. 行使法律法规或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股东监事，1 名外部监事，1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具体成员为吴邦先生（股东监事），陈迪红先生（外部监事），王隆先生（职工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职，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会及董事会会议。报告期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合规报告、风险评估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各项专项审计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监事简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富德产险监事简历如下：

1. 吴邦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赛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吴邦先生曾任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综合事务部总经理助理、综合事务部（北京）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2. 陈迪红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迪红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中国精算师协会正会员，曾任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副院长、教授。陈迪红先生主要从事风险管理、保险与精算的教学与研究工作，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省部级及国际合作项目 20 余项，曾在多项专业期刊发表学术论文，出版保险精算教材 4 部、译著 16 部等。

3. 王隆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车险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王隆先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划市场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企划督导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等职务。

八、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部监事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

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诚实守信，勤勉尽职，通过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议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对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决策过程进行监督，并对会议议题发表意见及建议，充分履行监督职责。同时，外部监事也及时审阅公司定期报送的各类报告，关注公司经营业绩的动态变化，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等情况。

九、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富德产险高级管理层情况如下：

（一）张前斌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首席投资官

张前斌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首席投资官，全面主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张前斌先生曾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营销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中心总经理级）、湖北分公司临时负责人，新华人寿湖北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等职务。

张前斌先生熟悉保险行业的运作特点、经营模式及营销流程的管理，对保险业务有深入的研究，能根据市场变化制定行之有效的销售策略，拥有丰富的战略规划、业务管理、机构管理等工作经验。

（二）汪洋先生，公司副总经理

汪洋先生，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汪洋先生曾任平安保险董事长办公室董事长秘书、平安人寿吉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平安人寿总公司核保核赔部总经理助理，合众人寿总公司企划发展部副总经理、董事长办公室总经理，信泰人寿总公司企划部总经理。

2008年10月加盟富德生命人寿，历任富德生命人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总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监、总公司办公室负责人（总监级）、总公司行政品牌部负责人（总监级）、总公司行政品牌部总监；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三）刘耀先生，公司副总经理

刘耀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刘耀先生曾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团险管理部总经理、总公司战略发展中心总经理、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安徽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湖北分公司助理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个人业务部副经理等职务。

（四）李翔先生，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李翔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李翔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机关党委书记（兼）；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员工管理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战略治理处负责人、制度管理办公室主任助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等职务。

（五）赵志军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

赵志军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赵志军先生曾任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审判员、副庭长；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法律责任人等职务。

（六）徐航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

徐航女士，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徐航女士曾在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合规政策部，深圳市前海富德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

（七）徐煊溢先生，公司总精算师

徐煊溢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徐煊溢先生曾任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责任人、临时总精算师，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总精算师等职务。

（八）张清华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

张清华先生，现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任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张清华先生曾任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区企划部负责人、总公司财务部室经理等职务。

十、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一）薪酬制度

为确保薪酬管理严谨、合规，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及公司治理等要求，制定了较为详细、规范、有效的薪酬管理制度，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不断进行优化完善，明确了相关的薪酬管理要求及程序。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根据市场情况、岗位

职责、个人履职情况等因素确定。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津补贴福利等构成。其中，基本薪酬依据行业水平、具体职位及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结果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均控制在基本薪酬的 3 倍以内，并且实行延期支付机制，符合监管相关规定。

公司的执行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具体职位领取薪酬福利，非执行董事的薪酬福利由公司的股东方安排，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公司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具体职位领取薪酬福利，未在本公司担任具体职位的，本公司仅支付监事津贴。本公司的高管人员按照其在公司的具体职位领取薪酬福利。

十一、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总公司设治理层和经营管理层，治理层设稽核监察部，董事会办公室；经营管理层共设置 16 个部门，按职能划分为“车险客户中心”、“非车险客户中心”、“理赔服务中心”和“共同资源中心”。

“车险客户中心”下设 2 个部门，包括车险部、销售管理部。

“非车险客户中心”下设 4 个部门，包括非车险部、健康险部、再保险部、经纪重客部。

“理赔服务中心”下设 2 个部门，包括理赔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客户服务部）。

“共同资源中心”下设 8 个部门，包括资产管理部、信息技术部、风控合规部、财务管理部、企划督导部、产品精算部、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行政品牌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支机构设置情况详见公司网站：

<https://www.fundins.com/publicinfo/fzjgyycsjlxdh/>。

十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4 年，公司遵循《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和监管要求，秉承审慎稳健的经营原则，持续优化治理架构，深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公司治理有效性得到提升。公司董事会在战略决策、风险管控等重要事项中发挥引领作用，公司建立了监事会、风控合规、审计“三位一体”的监督体系，决策、经营、监督三大系统协调运转，治理机制运行正常。

十三、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详阅附件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十四、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富德产险无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披露。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资产负债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13,428,854	245,286,808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78,808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360,000	-
应收保费	81,746,523	74,736,543
应收代位追偿款	18,492,172	23,042,600
应收分保账款	91,493,051	106,793,85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5,083,430	69,419,24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33,602,250	51,332,634
保户质押贷款	-	-
定期存款	550,000,000	45,664,8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96,598,562	3,420,693,094
贷款	-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700,000,000	7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9,389,683	4,989,326
在建工程	1,216,981	-
使用权资产	23,725,879	33,629,398
无形资产	28,250,204	33,824,796
独立账户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73	18,060,640
其他资产	239,279,440	393,317,375
资产合计	5,391,659,409	5,370,791,213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7,000,000	592,000,000
预收保费	55,958,856	48,495,8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9,544,969	42,821,750
应付分保账款	110,965,897	121,311,516
应付职工薪酬	21,721,294	21,428,624
应交税费	27,668,253	26,996,731
应付赔付款	21,270,851	50,601,163
应付保单红利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03,093,478	1,599,657,460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12,009,677	792,726,124
预计负债	-	-
应付债券	-	-
独立账户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8,082	-
租赁负债	9,055,549	17,808,041
其他负债	103,171,350	111,969,507
负债合计	3,375,758,254	3,425,816,7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500,000,000	3,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12,894,246	-54,181,920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496,993,090	-1,500,843,625
股东权益合计	2,015,901,156	1,944,974,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1,659,409	5,370,791,213

二、利润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778, 346, 865	1, 335, 524, 467
已赚保费	1, 619, 751, 138	1, 153, 462, 654
保险业务收入	1, 539, 641, 320	1, 060, 615, 090
其中：分保费收入	37, 200, 874	28, 099, 570
减：分出保费	102, 118, 346	57, 612, 99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2, 228, 164	-150, 460, 562
投资收益（损失以“-”表示）	153, 865, 466	169, 934, 4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表示）	-54, 293	-
汇兑收益（损失以“-”表示）	182, 230	129, 687
资产处置损益	14, 288	390, 553
其他业务收入	2, 303, 041	9, 224, 132
其他收益	2, 284, 994	2, 383, 003
二、营业支出	1, 772, 074, 898	1, 327, 879, 566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	956, 526, 333	1, 050, 789, 610
减：摊回赔付支出	41, 433, 357	32, 359, 83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19, 283, 553	-257, 048, 35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82, 269, 615	-5, 935, 000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10, 427, 664	7, 589, 449
税金及附加	7, 296, 204	5, 920, 6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9, 848, 800	112, 494, 600
业务及管理费	437, 712, 496	450, 825, 387
减：摊回分保费用	29, 565, 575	18, 025, 788
其他业务成本	1, 244, 325	1, 327, 202
资产减值损失	3, 004, 070	431, 6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表示）	6, 271, 966	7, 644, 900
加：营业外收入	1, 142, 814	850, 549
减：营业外支出	3, 577, 819	5, 282, 068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表示）	3, 836, 961	3, 213, 381
减：所得税费用	-13, 573	842, 5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表示）	3, 850, 534	2, 370, 830
六、其它综合收益税后净额（亏损以“-”表示）	67, 076, 166	40, 148, 383
七、综合收益总额（亏损以“-”表示）	70, 926, 700	42, 519, 213

三、现金流量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774,054,483	1,293,368,99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	-31,101,088	-21,602,5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90,939	224,925,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2,344,334	1,496,691,92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843,093,666	993,758,043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5,430,827	124,066,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563,051	173,716,8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35,024	57,803,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043,947	666,378,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566,516	2,015,723,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2,182	-519,031,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39,893,289	15,841,487,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58,244	65,131,3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590	236,1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47,858,211	39,315,4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29,030,335	15,946,170,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54,468,202	15,425,989,1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22,824	20,481,9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5,336	38,319,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0,396,361	15,484,790,82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33,973	461,379,3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7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7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13,599	16,574,943
偿还租赁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	176,158,817	1,321,920,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872,415	1,338,495,1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72,415	-259,495,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0	129,6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39,757	-317,017,54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064,085	531,081,63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03,842	214,064,085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54,181,920	-	-1,500,843,625	1,944,974,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	-54,181,920	-	-1,500,843,625	1,944,974,4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7,076,166	-	3,850,534	70,926,700
（一）净利润	-	-	-	3,850,534	3,850,5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67,076,166	-	-	67,076,166
综合收益总额	-	67,076,166	-	3,850,534	70,926,700
（三）股东投入资本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12,894,246	-	-1,496,993,090	2,015,901,156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94,330,302	-	-1,487,734,142	1,917,935,5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15,480,312	-15,480,312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	-94,330,302	-	-1,503,214,455	1,902,455,2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0,148,382	-	2,370,830	42,519,212
（一）净利润	-	-	-	2,370,830	2,370,8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40,148,382	-	-	40,148,382
综合收益总额	-	40,148,382	-	2,370,830	42,519,212
（三）股东投入资本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54,181,920	-	-1,500,843,625	1,944,974,456

五、财务报表附注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3.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除此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期汇率（或约定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

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年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年损益。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

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

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股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金融工具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金融工具相关规定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金融工具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若出现类似情况，本公司将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

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年	3	1.94
运输设备	6 年	3	16.17
其他设备	5 年	3	19.4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

[3]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

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

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

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新增的外部费用。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

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权益投资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公司综合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一致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

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公司拥有合法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为基础结算交易或同时实现资产并结清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12. 资产减值

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

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不应当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

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2）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14.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对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原保险保单”或“保单”）以及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

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原保险保单、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判定为原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公司经验及行业数据水平，综合考虑未来预期等因素，确定用于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相关假设。

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核算日期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主要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反映影响重大的货币时间价值并包含明确的边际，以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计算确定。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计量单元的分类具体如下：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

工程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机动车辆法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车体损失保险、机动车辆其他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投资型非寿险、其他类保险。

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原保险合同的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2）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损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 Bornhuetter-Ferguson 法、赔付率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等比较合理方法提取。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将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16.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毛保费责任准备金评估法、损失率法等方法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7. 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非保险合同收到的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退保费用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18.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不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边际因素，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本公司与其他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如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按照再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的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再保险部门职责有：规划公司再保安排的整体策略；根据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确定公司每年的分保计划；根据公司当年业务发展规划，制订再保险合同续转方案，并合理安排合约排分；维护与再保市场的整体长期合作关系，积极开拓新的再保渠道；监控公司整体再保风险分散，合理、合规安排风险分散方案等。

19.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4]2号）的有关规定，保险保障基金提取比例分为基准费率和

风险费率：

(1) 基准费率比例如下：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2) 风险差别费率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期确定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按以下标准执行：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风险费率
A 类（含 AAA 类、AA 类、A 类）	下浮 2BP
B 类（含 BBB 类、BB 类、B 类）	基准
C 类	上浮 2BP
D 类	上浮 4BP

当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 6% 时，可以暂停缴纳。

20. 或有负债与预计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

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

获取对价的合同。

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承租人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承租人应当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承租人应当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所有符合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定义的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会计处理

出租人应当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类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对于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应当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对于经营租赁，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出租人应当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2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5. 职工薪酬

职工是指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含全职、兼职和临时职工，也包括虽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但由企业正式任命的人员；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或未由其正式任命、但向企业所提供服务与职工

所提供类似的人员，也属于职工的范畴；通过企业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企业提供服务的人员也包括在内。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职工薪酬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包括：职工工资、奖金、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如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基金等。设定受益计划是指在企业年金计划中根据一定的标准（职工服务年限、工资水平等）确定每个职工退休后每期的年金收益水平，由此倒算出企业每期应为职工缴费的金额，该金额应予以折现。

辞退福利为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与职工的补偿，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与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

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如提前 1 年以上内退）、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其确认应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条件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26.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

（4）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计算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5）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

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主要有首日费用率、维持费用率、间接理赔费用率、赔付率、风险边际率和折现率。

首日费用率主要来源于公司历史经验数据，其组成部分主要为手续费率、税金及附加比率、保险保障基金率、交强险救助基金比率、保险监管费用率、支付给销售人员的能对应到保单的业务绩效或其他增量成本比率；维持费用率指公司管理保险合同必需的合理费用率；本公司将根据间接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间接理赔费用率假设；本公司将根据以往保单的经验赔付并参考行业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交强险救助基金比率和保险监管费用率根据监管规定设定；风险边际率按行业规定数据设定；折现率仅对未来预期现金流久期大于 1 的计量单元使用，其主要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本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该市场利率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动平均为基准，加合理的溢价确定；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

本公司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将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将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

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6）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管理层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 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

则统称为“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号），符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号）中关于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的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日期允许暂缓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的日期。

2.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3. 会计更正事项

2016年6月，深圳市富德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我司签订1500万借款协议，借款用于延边富德足球俱乐部运营。2019年5月，收到富德金控《关于贵司1500万借款面临坏账的告知函》，告知延边富德足球俱乐部经营出现问题。2019年11月，法院裁定延边富德足球俱乐部破产，相关债权无法收回。鉴于上述实际情况且公司管理层各岗位已履职到位，该事项经报送总经理办公会（富保产纪要〔2024〕40号富德产险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研究决定，将该1548.21万其他应收账款（借款本金1500万及借款利息48.21万）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2019年度损益。

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比较报表的影响：

2023年12月31日	变更前	变更数	变更后
其他资产	408,797,687	-15,480,312	393,317,375
未分配利润（2023年初余额）	-1,487,734,142	-15,480,312	-1,503,214,455
未分配利润（2023年末余额）	-1,485,363,312	-15,480,313	-1,500,843,625

（四）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1. 企业所得税：按现行税法及有关规定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 增值税：按保费收入（依法可免征增值税的险种收入除外）的 6% 计缴；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4.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五）重要财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02,997,533	231,085,065
其他货币资金	10,431,321	14,201,743
合计	213,428,854	245,286,808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资金为 31,185,01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可转债	16,978,808	-
企业债	-	-
合计	16,978,808	-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交易所	32,360,000	-
银行间	-	-
合计	32,360,000	-

4、应收保费

本公司应收保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8,994,040	12.38	-	18,994,040
3 到 6 个月（含 6 个月）	425,728	0.28	-	425,728
6 个月到 1 年（含 1 年）	1,037,735	0.68	-	1,037,735
1 年以上	132,924,641	86.66	71,635,621	61,289,020
合计	153,382,145	100.00	71,635,621	81,746,523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9,020,673	6.24	-	9,020,673
3 到 6 个月（含 6 个月）	1,154,963	0.80	-	1,154,963
6 个月到 1 年（含 1 年）	507,715	0.35	-	507,715
1 年以上	133,945,946	92.61	69,892,753	64,053,193
合计	144,629,297	100.00	69,892,753	74,736,543

5、应收代位追偿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0	0	-	0
3 到 6 个月	753,850	1	-	753,850
6 个月到 1 年	0	0	-	0
1 年以上	86,215,848	99	68,477,526	17,738,322
合计	86,969,698	100	68,477,526	18,492,172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572,034	0.63	-	572,034
3 到 6 个月	-	-	-	-
6 个月到 1 年	8,705	0.01	-	8,705
1 年以上	90,939,387	99.36	68,477,526	22,461,861
合计	91,520,126	100.00	68,477,526	23,042,600

6、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0.00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9,648,800	65.19	-	59,648,800
1 年以上	31,844,251	34.81	-	31,844,251
合计	91,493,051	100.00	-	91,493,051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0.00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06,793,855	100.00	-	106,793,855
1 年以上		0.00	-	-
合计	106,793,855	100.00	-	106,793,855

7、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	45,664,895
3 年以上	550,000,000	-
合计	550,000,000	45,664,895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券		
普通债	1,723,875,397	2,030,765,820
次级债	94,271,130	50,671,400
可转债	-	46,742,62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股票	281,020,486	243,360,442
基金	104,940,844	135,305,484
可供出售其他产品		
理财产品	867,490,704	692,344,328
同业存单	-	196,503,000
信托计划	25,000,000	25,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096,598,562	3,420,693,094

注：①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市价确定。

②本公司持有的 H1 碧地 03 企业债的冻结类型为“债权回售冻结”，债权人不能向发行方碧桂园回售该债权，但可以在公开市场向任意第三方出售该企业债。

(2) 本公司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80,391,760	273,487,154
1 年以上	1,737,754,767	1,854,692,686
合计	1,818,146,527	2,128,179,840

9、存出资本保证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公司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人民币 35 亿元）的 20%，即人民币 7 亿元，以协议存款的形式存放于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农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协议存款	36 个月	-	150,000,000
恒丰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150,000,000	-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61 个月	150,000,000	150,000,000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61 个月	200,000,000	200,000,000
广发银行深圳财富港支行	协议存款	60 个月	100,000,000	100,000,000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700,000,000

10、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上年末余额	706,991	15,451,255	38,737,119	54,895,364
本年增加	-	4,427,475	3,117,759	7,545,234

本年减少	-	1,570,947	16,266,692	17,837,639
本年末余额	706,991	18,307,783	25,588,186	44,602,959
累计折旧				
上年末余额	128,023	13,996,969	35,781,046	49,906,038
本年增加	13,719	921,441	1,181,300	2,116,459
本年减少	-	1,039,027	15,770,193	16,809,221
本年末余额	141,741	13,879,383	21,192,153	35,213,277
净额				
上年末余额	578,968	1,454,286	2,956,072	4,989,326
本年末余额	565,249	4,428,400	4,396,033	9,389,683

11、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保险合同准则实施 咨询和系统建设项目	1,216,981	-	1,216,981
合计	1,216,981	-	1,216,981

12、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上年末余额	100,566,335	-	-	100,566,335
本年增加	5,695,776	-	-	5,695,776
本年减少	-	-	-	-
本年末余额	106,262,110	-	-	106,262,110.42
累计摊销				
上年末余额	66,741,539	-	-	66,741,539
本年增加	11,270,368	-	-	11,270,368
本年减少	-	-	-	-
本年末余额	78,011,906	-	-	78,011,906
净额				
上年末余额	33,824,796	-	-	33,824,79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其 他	合 计
本年末余额	28,250,204	-	-	28,250,204

13、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职场租赁	其 他	合 计
原值			
上年末余额	57,125,579	694,121	57,819,700
本年增加	6,085,027	815,895	6,900,921
本年减少	11,952,388	160,721	12,113,109
本年末余额	51,258,217	1,349,294	52,607,512
累计折旧			
上年末余额	24,010,844	179,458	24,190,302
本年增加	16,276,852	396,459	16,673,311
本年减少	11,900,161	81,820	11,981,980
本年末余额	28,387,535	494,097	28,881,632
净额			
上年末余额	33,114,735	514,663	33,629,398
本年末余额	22,870,682	855,197	23,725,879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	72,242,560	18,060,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92.64	13,573	-	-
合计	54,292.64	13,573	72,242,560	18,060,640

15、其他资产

本公司其他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90,593,189	137,555,390
-------	------------	-------------

应收共保款	6,091,553	11,303,693
长期待摊费用	3,439,855	3,367,298
应收利息	71,259,070	90,234,348
其它	67,895,773	150,856,646
合计	239,279,440	393,317,375

(1)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单位往来款	3,048,683	78,672,290
个人借款	591,610	137,624
其他	86,964,273	74,225,788
小计	90,604,565	153,035,703
减：坏账准备	11,377	15,480,312
净额	90,593,189	137,555,390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50,514,318	47.62	-	50,514,318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579,652	1.49	-	1,579,652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907,784	1.80	-	1,907,784
3 年以上	52,083,124	49.10	15,491,689	36,591,434
合计	106,084,878	100.00	15,491,689	90,593,189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6,079,765	33.50	-	46,079,765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1,212,433	8.15	-	11,212,433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73,092,599	53.14	-	73,092,599
3 年以上	22,650,905	5.21	15,480,312	7,170,593
合计	153,035,702	100.00	15,480,312	137,555,390

1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	50,000,000.00	
交易所	307,000,000.00	592,000,000.00
合计	357,000,000.00	592,000,000.00

17、应付分保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分保账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73,284,682	81,553,269
1 年以上	37,681,215	39,758,248
合计	110,965,897	121,311,516

18、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21,137,498	183,448,385	182,865,335	21,720,5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291,125	18,629,245	18,919,625	746
辞退福利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1,428,624	202,077,630	201,784,960	21,721,294

(1) 短期薪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000,000	151,888,972	150,688,972	21,200,000
职工福利费		-	7,368,680	7,368,680	-
社会保险费		95,383	8,847,582	8,939,415	3,550
住房公积金		137,024	13,580,086	13,717,11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5,092	1,763,064	2,151,157	516,999
短期带薪缺勤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合计		21,137,498	183,448,385	182,865,335	21,720,548

(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79,963	17,796,475	18,076,439	-
失业保险费	11,162	832,770	843,187	746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291,125	18,629,245	18,919,625	746

19、应交税费

本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税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城建税	256,021	245,812
代扣缴个人、代理人税金	1,378,288	1,252,945
代收代缴车船税	19,889,149	17,634,510
代收代缴其他税金	3,721,500	3,477,8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642	71,226
教育费附加	110,464	106,838
企业所得税	-	-
印花税	385,248	305,565
增值税	1,853,941	3,901,979
合计	27,668,253	26,996,731

20、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明细如下：

	上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本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99,657,460	18,243,511,902	875,361,961	17,564,713,923	1,403,093,478
原保险合同	1,598,993,621	18,239,290,996	870,673,301	17,564,713,923	1,402,897,393
再保险合同	663,840	4,220,905	4,688,660	-	196,085
未决赔款准备金	792,726,124	14,582,074,217	81,164,372	14,081,626,292	1,212,009,677
原保险合同	766,784,091	14,011,396,502	78,581,117	13,491,236,484	1,208,362,992
再保险合同	25,942,033	570,677,716	2,583,256	590,389,808	3,646,685
合计	2,392,383,584	32,825,586,119	956,526,333	31,646,340,215	2,615,103,154

(2)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期限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59,713,155	743,380,323	492,838,933	1,106,818,527
原保险合同	659,602,158	743,295,235	492,406,864	1,106,586,756
再保险合同	110,997	85,088	432,069	231,77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12,009,677	-	792,726,124	-
原保险合同	1,208,362,992	-	766,784,091	-
再保险合同	3,646,684	-	25,942,033	-
合计	1,871,722,831.56	743,380,322.67	1,285,565,057	1,106,818,527

(3) 本公司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58,767,549	464,774,18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50,687,644	272,015,53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02,554,483	55,936,414
合计	1,212,009,677	792,726,124

21、租赁负债

本公司租赁负债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职场租赁	21,932,722	31,743,341
其他	719,410	431,725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96,583	14,367,025
合计	9,055,549	17,808,041

22、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17,192,328	4,298,082	-	-
合计	17,192,328	4,298,082	-	-

23、其他负债

本公司其他负债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其他应付款	77,894,072	89,431,182
保险保障基金	3,351,357	-
应付利息	22,121	563,244
其他	8,307,217	7,608,05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96,583	14,367,025
合计	103,171,350	111,969,507

(1) 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应付款	2,574,017	3,866,400
保证金（信保业务）	29,692,279	32,286,772
交强险救助基金	7,508,622	5,603,485
信保挂账及其他	38,119,153	47,674,525
合计	77,894,072	89,431,182

24、股本

本公司股本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	2,835,000,000	81	2,835,000,000
深圳富德金蓉控股有限公司	19	665,000,000	19	665,000,000
合计	100	3,500,000,000	100	3,500,000,000

公司 2012 年 5 月成立时的 5 亿元股本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亚会深验字[2012]010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2015 年 6 月增资完成后的 35 亿元股本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亚会深验字[2015]020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5、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181,920	67,076,166	12,894,246
合计	-54,181,920	67,076,166	12,894,246

26、保险业务收入

(1)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原保险合同	1,502,440,445	1,032,515,520
再保险合同	37,200,874	28,099,570
合计	1,539,641,320	1,060,615,090

(2)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汽车险	1,127,307,387	869,986,493
其中：交强险	586,169,476	526,394,937
责任险	184,930,874	103,550,719
保证险	4,629,393	3,814,564
意外险	55,055,230	17,486,865
企财险	23,148,942	24,169,688
健康险	53,906,338	8,735,529
工程险	3,262,467	1,927,911
家财险	1,906,138	823,388
货运险	45,117,520	495,369
船舶险	2,474,604	1,304,788
其他	701,552	220,207
合计	1,502,440,445	1,032,515,520

(3)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销售方式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代业务	1,214,018,492	863,661,958
直销业务	92,549,987	58,836,962
交叉销售业务	194,970,280	105,396,581
车商业务	904,036	4,623,644
银保业务	-2,350	-3,624
合计	1,502,440,445	1,032,515,520

27、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企财险	35,346,785	9,753,492	24,919,574	6,573,736
船舶险	-	-	-	-
航空险	-	-	-	-
航天险	-	-	-	-
货运险	43,370	3,141	184,812	38,127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工程险	5,494	1,099	72,443	21,426
汽车险	-	-	-	-103,450
信用险	-	-	-	-
健康险	-	-	211,793	70,897
意外险	156,778	52,067	149,476	42,116
责任险	1,648,448	617,865	2,561,471	946,597
保证险	-	-	-	-
家财险	-	-	-	-
其他险	35,346,785	9,753,492	24,919,574	6,573,736
合计	37,200,874	10,427,664	28,099,570	7,589,449

28、分出保费、摊回赔付支出、摊回分保费用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汽车险	-	-	-
企财险	10,277,908	9,677,263	2,587,530
船舶险	234,637	-	50,447
航空险	-	-	-
航天险	-	-	-
货运险	18,060,054	1,377,176	5,508,374
工程险	3,417,974	3,286,339	-1,060,346
健康险	708,978	458,231	869,822
意外险	1,053,694	9,527	4,676
责任险	66,468,221	26,624,456	20,922,106
保证险	1,896,879	365	682,966
家财险	-	-	-
其他险	-	-	-
合计	102,118,346	41,433,357	29,565,575

险种名称	2023 年度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汽车险	-	-	-
企财险	14,743,242	3,156,882	5,036,325

险种名称	2023 年度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船舶险	-	-	-
航空险	-	-	-
航天险	-	-	-
货运险	203,652	310,757	62,114
工程险	2,285,407	887,451	1,282,383
健康险	749,334	614,022	-76
意外险	1,109,732	438,967	-5,728
责任险	37,087,257	26,951,752	11,135,693
保证险	1,434,375	-	515,077
家财险	-	-	-
其他险	-	-	-
合计	57,612,998	32,359,831	18,025,788

29、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原保险合同	-181,760,409	-169,632,295
再保险合同	-467,755	19,171,733
合计	-182,228,164	-150,460,562

(2) 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汽车险	107,194,520	108,890,320
其中：交强险	17,967,477	77,848,518
企财险	1,853,570	-445,778
船舶险	261,677	80,116
航天险	-1,259	-14,665
货运险	6,190,445	-215,364
工程险	118,657	-837,501
健康险	35,491	-1,867,091
意外险	17,218,309	-6,159,803
责任险	-290,949,417	-218,213,844
保证险	545,549	-2,213,231
家财险	199,471	-305,867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险	-24,895,177	-29,157,855
合计	-182,228,164	-150,460,562

30、投资收益

本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27,255,528	28,143,8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681,476	1,504,99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749	2,133,625
协议存款利息收入	8,502,054	-
债券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277,673	103,467,346
贷款及应收款	417,914	13,428,466
基金分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59,227	25,910,951
股票股利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77,562	20,087,738
已实现收益		
债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007,899	6,641,3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6	-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53,196	-19,091,810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155,813	4,316,045
其他	-	-
减：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902,786	16,608,175
合计	153,865,466	169,934,437

31、其他业务收入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154,379	8,536,104
其他	148,662	688,028
合计	2,303,041	9,224,132

32、其他收益

本公司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融机构扶持补助		124,605
企业发展金		83,622
税收返还	2,101,088	1,795,656
稳岗补贴	135,625	177,870
房租补贴		
其他	48,281	201,250
合计	2,284,994	2,383,003

33、赔付支出

(1) 本公司的赔付支出按类别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直接赔付	875,361,961	1,000,687,509
间接赔付	81,164,372	50,102,101
合计	956,526,333	1,050,789,610

(2) 本公司的直接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原保险合同	847,501,413	972,583,236
再保险合同	27,860,547	28,104,273
合计	875,361,961	1,000,687,509

(3) 本公司的直接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汽车险	621,368,484	561,180,476
保证险	-5,958,447	124,262,919
意外险	18,866,806	30,200,671
责任险	143,540,539	212,201,911
企财险	36,142,946	35,423,966
航天险	3,313,299	-
健康险	29,528,143	7,025,979

工程险	4,706,545	1,952,560
货运险	5,810,430	3,961,470
家财险	467,023	213,434
船舶险	169,987	2,079,337
信用险	400,000	1,884
其他	17,006,205	22,182,904
合计	875,361,961	1,000,687,509

34、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原保险合同	441,578,901	-251,911,329
再保险合同	-22,295,348	-5,137,030
合计	419,283,553	-257,048,359

(2) 本公司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464,326	-92,079,27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96,090,825	-139,065,269
理赔费用准备	48,952,401	-20,766,789
合计	441,578,901	-251,911,329

(3) 本公司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汽车险	66,637,370	-47,994,291
其中：交强险	23,850,338	-21,199,122
企财险	205,541,720	-1,725,637
船舶险	1,009,029	-1,282,238
航天险	-3,726,647	3,726,647
货运险	17,338,863	-2,474,275
工程险	-1,171,128	-2,401,270
健康险	20,318,089	-5,468,679
意外险	-3,218,835	-22,266,348
责任险	115,023,442	-47,967,638
保证险	-2,801,656	-125,746,320
家财险	469,963	-142,353
其他险	3,863,344	-3,305,957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计	419,283,553	-257,048,359

35、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企财险	154,084,264	2,607,015
船舶险	17,784	-
货运险	7,394,946	-271,284
工程险	-518,674	-970,295
健康险	335,057	-945,061
意外险	60,978	-1,672,759
责任险	20,529,009	-4,841,981
保证险	356,300	137,437
其他险	9,950	21,927
合计	182,269,615	-5,935,000

36、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税金及附加明细如下：

税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3,909	2,763,979
教育费附加	1,474,898	1,227,755
地方教育附加	982,145	818,503
印花税	1,475,252	1,110,454
合计	7,296,204	5,920,691

37、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公司手续费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汽车险	100,486,708	68,309,716
其中：交强险	20,790,694	18,290,151
企财险	4,508,437	4,359,638
船舶险	456,080	181,452
货运险	9,342,559	74,769
工程险	905,365	542,273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健康险	1,328,039	1,899,976
意外险	14,803,871	4,772,933
责任险	55,809,872	30,784,236
保证险	1,427,659	1,020,145
家财险	534,427	411,401
其他	245,783	138,061
合计	189,848,800	112,494,600

38、业务及管理费

(1)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咨询费	108,607,971	185,629,400
职工薪酬	165,313,483	134,913,383
租赁费	-	86,860
保险保障基金	11,752,919	8,466,627
广告宣传费	43,315,212	27,589,425
办公费	11,707,028	12,779,634
业务招待费	9,834,682	3,752,025
邮电印刷费	23,490,735	21,234,721
银行结算费	5,222,577	4,633,849
交强险救助基金	4,368,405	4,243,806
固定资产折旧	1,647,185	1,990,6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019,882	13,702,822
租赁费用	1,057,301	885,228
会议费	1,268,211	296,699
车船使用费	1,815,592	1,374,375
无形资产摊销	10,292,749	10,073,314
差旅费	2,286,003	832,384
物业管理费	2,393,603	2,482,1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24,295	1,663,342
电子设备运转费	8,865,593	7,090,803
保险业务监管费	2,198,359	2,211,869
其他业务管理费	1,193,709	583,702
其他	4,437,004	4,308,392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计	437,712,496	450,825,387

(2)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业务类型分类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承保业务	436,324,834	447,746,896
投资业务	1,387.662	3,078,492
合计	437,712,496	450,825,387

39、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	79,276	108,609
其他	1,063,538	741,940
合计	1,142,814	850,549

40、营业外支出

本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益性捐赠支出	-	3,000
罚没及违约金	2,268,587	2,167,750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86,177	122,206
其他	823,055	2,989,112
合计	3,577,819	5,282,068

41、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	842,5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573	-
合计	-13,573	842,551

4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库存现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172,521	199,862,3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431,321	14,201,743
现金等价物：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合计	214,603,842	214,064,085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本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3,850,534	2,370,8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04,070	431,605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16,459	2,936,870
无形资产摊销	11,270,368	11,158,4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673,311	17,539,5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87,407	1,773,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54,293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8,047,067	13,382,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4,298,082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182,228,164	-150,460,562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237,013,938	-251,113,358
汇兑损失（收益）	-182,230	-129,687
投资损失（收益）	-153,865,466	-169,934,437
财务费用（收益）	8,949,34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14,288	-390,5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63,384,222	16,612,5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62,381,126	-13,468,73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2,182	-519,031,390

(2)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14,603,842	214,064,08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14,064,085	531,081,63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757	-317,017,549

（六）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七）承诺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发生。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聘请了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下为审计报告主要意见：

我们审计了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四节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本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并参考了行业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在核算日期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确认的保费收入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及佣金、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其他合理的风险分布法进行后续计量。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损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赔付率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逐案预估法和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主要精算假设

（一）首日费用率

本公司首日费用范围包括手续费支出、税金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交强险救助基金、保险监管费、支付给销售人员的能对应到保单的业务绩效或其他增量成本。

（二）维持费用率

指本公司管理保险合同必需的合理费用的比率。

（三）理赔费用率

本公司根据理赔费用结果和未来的发展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理赔费用率假设。

（四）赔付率

本公司根据自身经验数据并参考行业经验和考虑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

准备金评估结果对比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准备金类型	评估年度		对比变化
	2023 年	2024 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9,965.75	140,309.35	-19,656.40
未决赔款准备金	79,272.61	121,200.97	41,928.36

第五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公司采用了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多层次评估方法，对潜在的各种风险因素进行了评估。

（一）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2024 年公司实现保费收入 15.4 亿元，综合成本率为 109%。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发展和效益，强化承保风险管控，一方面推动车险评分系统的应用及持续优化；另一方面，强化非车险业务过程管控，持续完善重点产品的保前保中保后风险管理流程。同时持续推动信保存量风险诉讼处置和追偿，逐步降低历史风险影响。公司持续完成产品开发、承保、理赔、准备金评估及再保管理等保险风险管理与程序，不断提高公司的保险风险监测与管理水平，减少保险风险对公司可能遭受的非预期损失。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要求对资金运用进行管理，资金运用主要委托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公司谨守安全稳健的投资原则，对投资管理人加强持续监测和绩效评估，严格管控投资风险。根据公司业务性质、规模与风险特征，制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在制定资产战略配置规划

和年度资产配置计划时，不断提高系统决策应用情景，确保资产配置计划与资产配置规划更加科学、合理。建立资产配置长效机制，规范投资行为。公司已持续关注利率、权益价格敞口，定期监测在险价值/市值比（VaR/MTM）、收益波动率、久期等市场风险核心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开展市场风险预警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

（三）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由于利差的不利变动，或者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2024 年，公司审慎评估交易对手资信状况，控制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从投资交易对手管理、再保险管理、应收保费（应收款项）管理三个方面落实信用风险管理要求。投资方面，公司采取标准化规范化的审查手续、投资于一定信用评级上的产品、以及分散投资对象的策略来防范信用风险。公司持仓债券中外部评级为 AAA 等级的占比高于 98%，且大多数有中债、中证和中投融等头部担保公司担保，信用增信作用显著。公司定期存款业务交易对手最低内部评级为 BBB，分散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银行及城商行，信用风险较低。再保方面，再保险部严格按照再保接受人的资质要求选择合作的再保人及再保经纪人，定期监控已使用再保人的资质情况及偿付能力变化，关注再保人的应收付累计情况，建立再保人预警机制，有效把控再保信用风险。应收款项方面，根据《应收保费管理办法》、《应收款项管理办法》，明确了应收款项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工作流程等，定期完成应收保费分析表、应收保费分析报告，及时核对并督促应收保费的催收，并完成借款核销，防止

坏账。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公司遵循监管部门要求与实际发展需求，在制度的设计、执行和流程等方面进行不断完善，深化内控和风险管理，完善损失事件信息库，并持续识别、分析和控制各类操作风险，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不断完善，管理水平逐步提升。

（五）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2024 年，公司围绕“369”战略规划，以谋发展、促效益为经营目标，持续加大业务推动力度，加强业务成本及固定成本管控，推进落实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为防范战略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稳定业务规模，优化各项战略风险管理制度，并遵循实施，确保战略风险可控。

（六）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2024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负面舆情，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稳步推进，风险管控能力良好。

为防范声誉风险，公司坚持预防第一、积极主动、全局利益、及时报告和全员参与的原则，一是修订声誉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完善风

险管理体系；二是制定并落实培训、演练、评估、考核相关计划，为进一步落实制度提供了保障；三是开展舆情监测和处理，及时识别和关注声誉风险，提出声誉风险事件处置建议。

（七）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2024 年，公司保持了合理的流动性水平，不存在无法及时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2024 年度，公司净现金流入 0.005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出 0.24 亿元，投资活动净现金流入 2.09 亿元，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出 1.84 亿元。2024 年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5 亿元。

2024 年，通过资金预测、流动性指标计量监测、预警、报告和应急处理等流程，保证能够及时把握流动性风险状况，以提前准备好相应资金头寸，及时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为未来流动性风险管理打下了良好基础。

二、风险控制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决策并负最终责任，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经营管理层直接管理和执行，风险管理部门组织，各职能部门、各级业务单位各司其职，全体员工共同参与，审计部门负责监督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董事会决定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审议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

案，审议年度风险评估报告，为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提供相应的资源和保障。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职责、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等事项，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制定与公司发展战略、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策略和制度，明确风险管理重点，选择风险管理工具以及配置风险管理资源等总体安排；制定重大事件、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评估报告以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指导、协调和监督各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并为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提供相应的资源和保障。公司首席风险官在董事会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授权范围内履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职责，负责主持实施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总公司风控合规部作为风险管理具体负责部门，负责拟订与公司发展战略及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研究制定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评估报告以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向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管理层提交风险评估报告、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各业务单位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对公司重大项目进行风险评估等。公司总部各业务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分别对各自职能或管辖范围内的风险进行识别和管理。

（二）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策略是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规范风险管理流程并维持其正常运行，有效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努力实现适当风险水平下的效益最大化。

在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指引下，公司根据自身条件和外部环境，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在风险评估基础上，针对不同类型的风险，分别选择风险规避、降低、转移或者自留等风险管理工具予以有效控制。2024 年，公司实施稳健的风险偏好，坚持稳中求进，加强风险管控，在风险可控和满足监管机构规定的前提下，进行产品创新与业务拓展，主动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并坚持“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的理念，通过持续优化系统，建立长效风险管理机制，全面、持续进行风险管控，确保公司承受的风险水平与管理能力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自主研发的风险管理系统，实现风险管理系统化，对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等主要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评估、计量、应对和监控，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各类风险基本可控，符合监管要求和管控目标。

第六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24 年公司经营的所有商业保险产品中，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险种分别是机动车辆保险、责任保险、企业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健康险。

单位：人民币万元

险种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准备金余额)	承保利润
机动车辆保险 (含交强险)	101,779,881.27	112,730.74	67,766.23	99,119.95	-14,126.45
责任保险	20,070,220.06	18,657.93	15,663.02	100,624.75	8,829.21
企业财产保险	14,553,366.62	5,849.57	3,681.30	24,093.33	-5,640.29
意外伤害保险	44,721,870.87	5,521.20	1,966.08	6,532.88	-1,469.95
健康险	2,760,237.55	5,390.63	3,283.07	2,575.38	-1,104.36

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口径统计。

第七节 偿付能力信息

偿付能力状况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行次	2024年12月31日
认可资产	(1)	528,631.19
认可负债	(2)	337,575.83
实际资本	(3) = (1) - (2)	191,055.36
核心一级资本	(4)	191,054.01
核心二级资本	(5)	-
附属一级资本	(6)	1.36
附属二级资本	(7)	-
最低资本	(11) = (8) + (9) + (10)	41,733.77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8)	39,741.97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23,352.97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8,049.67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24,252.09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21,496.98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9)	1,991.80
附加资本	(10)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12) = (4) + (5) - (11)	149,320.2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 = [(4) + (5)] / (11)	457.7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4) = (3) - (11)	149,321.59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5) = (3) / (11)	457.8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457.79%、457.80%，满足监管要求。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公司核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下降了 6.57、11.08 个百分点。

第八节 关联交易信息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监管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为加强审慎管理，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关联交易风险，促进公司安全、独立、稳健运行，公司 2024 年度扎实开展了关联交易制度建设、关联方管理，关联交易识别、审查，月度、季度和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数据治理等相关工作，有效防范了利益输送风险。2024 年度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一般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4236.33 万元；其中，资金运用类一般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96 万元，利益转移类一般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40.5659 万元，服务类一般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954.9659 万元，保险业务类一般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138.8375 万元，主要为持有或控制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投保保险产品，申购资产管理产品，向关联方支付管理费、服务费等。

二、重大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新增重大或统一关联交易，统一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如下：

2023 年 8 月 4 日，公司与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险合作统一交易协议》，主要约定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销售公司保险产品，并提供销售支持服务，公司向富德生命人

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期支付代理手续费、服务费等，有效期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统一交易协议项下关联交易金额为 8127 万元。

第九节 重大事项信息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重大事项临时信息披露公告1项，披露情况如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官方网站：

序号	公告名称	主要内容
1	重大事项临时信息披露报告（2024年）1号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司聘任张前斌先生为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第十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整体情况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持人民至上，站稳人民立场，构建全方位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系，奋力建设“大消保”工作格局。公司从体制建设、机制与运行、操作与服务、教育宣传和纠纷化解等五大方面细化并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以下简称“消保”）工作，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在金融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完善消保顶层设计，全面融入公司治理

公司持续完善消保治理体系。一是强化顶层设计，明确消保组织架构，保障消保工作资源的配置，制定消保“2024-2026 三年发展规划”，将消保纳入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二是积极发挥协同管理效能，按季度组织召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工作会议，确保横向协调及纵向指导机制有效运行；三是明确消保工作职责，压实工作责任，制定消保考核方案，将消保内部评价指标纳入综合绩效考核等多项举措，确保各项消保工作有效开展。

（二）健全消保制度体系，各项机制有效运行

公司持续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积极创建和完善消保制度环境，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推动消保工作的高质量发展。公司不断完善消保制度体系，全年累计修订、新增相关消保制度 18 项，构建全覆盖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客户信息保护、内部员工培训、内部考核、宣传教育、内部审计、营销宣传、销售可回溯、合作机构管理、应急预案、纠纷调解等工作

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体系，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业务经营全流程。

（三）积极开展教育宣传，践行企业责任担当

公司积极做好各触点教育宣传活动，向消费者普及保险条款知识，做好理赔指引。线下各营业网点教育宣传专区 100%覆盖，线上官网、官微设置“消费者权益保护专区”，不定期推送各类教育宣传文案。公司深入开展“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等专题活动，全年累计发布原创文案 42 篇。聚焦重点人群，落实“五进入”宣教活动，走进社区、村镇区县、革命老区、欠发达地区，累计开展活动 90 余次，为 1 万余名消费者提供金融知识宣传和保险咨询服务。

（四）畅通投诉受理渠道，提升溯源治理水平

公司注重畅通金融消费者投诉渠道，发挥全国统一客服热线 4006695535 主通道作用，倾听每一位客户声音。建有“信、访、电、网”等多样化投诉及咨询渠道，积极倡导通过多元调解方式处理疑难、复杂保险投诉纠纷。同时，建立常态化的投诉统计分析机制，通过对重点监管投诉及重复来电咨询案件的穿透分析，加强对典型案例溯源治理，督促相关部门制定整改优化举措，形成有效的投诉闭环管理。

二、投诉相关数据及分布情况

2024 年公司累计接收有效监管投诉 29 件，其中车险业务投诉 18 件，非车险业务投诉 11 件。按投诉原因分类：理赔争议纠纷 23 件，占比 79.3%，信保还款纠纷 3 件，占比 10.3%，其他类型纠纷 3 件，占比 10.4%；按投诉区域划分：河北分公司 8 件，广东分公司 6 件，河南分公司 5 件，江苏分公司 3 件，北京、深圳、天津分公司各 2 件，

四川分公司 1 件。公司接收的各类消费投诉案件，均在规定时效内办结、妥善处置，未发生重大恶性投诉和群访群诉事件。全年公司整体亿元保费投诉量为 1.93 件/亿元，万张保单投诉量为 0.14 件/万张。

注：报告期内保险消费投诉数据来源《关于 2024 年保险业消费投诉情况的监管通报》（金消保发〔2025〕2 号）。

附件：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附件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5】第 0990 号



目 录

内容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定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7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5】第 0990 号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德财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德财险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富德财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富德财险公司承保的企财险保单发生大额诉讼索赔，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判决，其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富德财险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富德财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富德财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富德财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富德财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



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富德财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富德财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儒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云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213,428,854	245,286,808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6,978,808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32,360,000	-
应收保费	4	81,746,523	74,736,543
应收代位追偿款	5	18,492,172	23,042,600
应收分保账款	6	91,493,051	106,793,85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5,083,430	69,419,24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33,602,250	51,332,634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保户质押贷款		-	-
定期存款	7	550,000,000	45,664,8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3,096,598,562	3,420,693,0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9	700,000,000	7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10	9,389,683	4,989,326
在建工程	11	1,216,981	-
无形资产	12	28,250,204	33,824,796
使用权资产	13	23,725,879	33,629,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3,573	18,060,640
其他资产	15	239,279,440	393,317,375
资产总计		5,391,659,409	5,370,791,213

后附第4页至第71页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	357,000,000	592,000,000
预收保费		55,958,856	48,495,8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9,544,969	42,821,750
应付分保账款	17	110,965,897	121,311,516
应付职工薪酬	18	21,721,294	21,428,624
应交税费	19	27,668,253	26,996,731
应付赔付款		21,270,851	50,601,163
应付保单红利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	1,403,093,478	1,599,657,46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0	1,212,009,677	792,726,124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21	9,055,549	17,808,041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	4,298,082	-
其他负债	23	103,171,350	111,969,507
负债合计		3,375,758,254	3,425,816,758
股东权益			
股本	24	3,500,000,000	3,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25	12,894,246	-54,181,920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496,993,090	-1,500,843,625
股东权益合计		2,015,901,156	1,944,974,45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5,391,659,409	5,370,791,213



利润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78,346,865	1,335,524,467
已赚保费		1,619,751,138	1,153,462,654
保险业务收入	26	1,539,641,320	1,060,615,090
其中：分保费收入	27	37,200,874	28,099,570
减：分出保费	28	102,118,346	57,612,99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净额	29	-182,228,164	-150,460,562
投资收益	30	153,865,466	169,934,4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4,293	-
资产处置损益		14,288	390,553
汇兑收益		182,230	129,687
其他业务收入	31	2,303,041	9,224,132
其他收益	32	2,284,994	2,383,003
二、营业支出		1,772,074,898	1,327,879,566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	33	956,526,333	1,050,789,610
减：摊回赔付支出	28	41,433,357	32,359,83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4	419,283,553	-257,048,35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5	182,269,615	-5,935,000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27	10,427,664	7,589,449
税金及附加	36	7,296,204	5,920,6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	189,848,800	112,494,600
业务及管理费	38	437,712,496	450,825,387
减：摊回分保费用	28	29,565,575	18,025,788
其他业务成本		1,244,325	1,327,202
资产减值损失		3,004,070	431,605
三、营业利润		6,271,966	7,644,900
加：营业外收入	39	1,142,814	850,549
减：营业外支出	40	3,577,819	5,282,068
四、利润总额		3,836,961	3,213,381
减：所得税费用	41	-13,573	842,551
五、净利润		3,850,534	2,370,8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076,166	40,148,383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926,700	42,519,21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774,054,483	1,293,368,99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		-31,101,088	-21,602,51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产生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收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90,939	224,925,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2,344,334	1,496,691,92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843,093,666	993,758,043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5,430,827	124,066,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563,051	173,716,8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35,024	57,803,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043,947	666,378,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566,516	2,015,723,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	-24,222,182	-519,031,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39,893,289	15,841,487,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58,244	65,131,3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590	236,1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47,858,211	39,315,4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29,030,335	15,946,170,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54,468,202	15,425,989,104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22,824	20,481,9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5,336	38,319,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0,396,361	15,484,790,82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33,973	461,379,3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7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79,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金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13,599	16,574,943
偿还租赁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		176,158,817	1,321,920,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872,415	1,338,495,1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72,415	-259,495,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0	129,6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39,757	-317,017,54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064,085	531,081,63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214,603,842	214,064,085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	-54,181,920	-	-	-1,500,843,625	1,944,974,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	-	-54,181,920	-	-	-1,500,843,625	1,944,974,45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67,076,166	-	-	3,850,534	70,926,700
（一）净利润	-	-	-	-	-	3,850,534	3,850,5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67,076,166	-	-	-	67,076,166
综合收益总额	-	-	67,076,166	-	-	3,850,534	70,926,700
（三）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	12,894,246	-	-	-1,496,993,090	2,015,901,156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	-94,330,302	-	-	-1,487,734,142	1,917,935,5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5,480,312	-15,480,312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	-	-94,330,302	-	-	-1,503,214,455	1,902,455,24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40,148,382	-	-	2,370,830	42,519,212
（一）净利润	-	-	-	-	-	2,370,830	2,370,8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40,148,382	-	-	-	40,148,382
综合收益总额	-	-	40,148,382	-	-	2,370,830	42,519,212
（三）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	-54,181,920	-	-	-1,500,843,625	1,944,974,456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本公司基本情况

(一) 概况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德财险公司”)是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保监发改[2012]421号批复批准成立的股份制财产保险公司,成立日期为2012年5月7日,法定住所地为深圳。

(二) 股本变动情况

- 1、本公司2012年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
- 2、于2015年6月19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300,0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50,000.00万元人民币。

(三)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

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三）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除此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期汇率（或约定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四）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年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年损益。

（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金融工具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金融工具相关规定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

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金融工具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若出现类似情况，本公司将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七）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八）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年	3	1.94
运输设备	6 年	3	16.17
其他设备	5 年	3	19.4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

(3)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

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

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新增的外部费用。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权益投资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公司综合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一致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公司拥有合法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为基础结算交易或同时实现资产并结清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十二）资产减值

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

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不应当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1、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 2、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

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十四）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对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原保险保单”或“保单”)以及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原保险保单、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判定为原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公司经验及行业数据水平，综合考虑未来预期等因素，确定用于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相关假设。

（十五）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核算日期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主要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反映影响重大的货币时间价值并包含明确的边际，以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计算确定。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计量单元的分类具体如下：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机动车辆法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车体损失保险、机动车辆其他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投资型非寿险、其他类保险。

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原保险合同的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2、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损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 Bornhuetter-Ferguson 法、赔付率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等比较合理方法提取。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将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十六）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毛保费责任准备金评估法、损失率法等方法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十七）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非保险合同收到的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退保费用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十八）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不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边际因素，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

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本公司与其他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如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按照再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的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再保险部门职责有：规划公司再保安排的整体策略；根据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确定公司每年的分保计划；根据公司当年业务发展规划，制订再保险合同续转方案，并合理安排合约排分；维护与再保市场的整体长期合作关系，积极开拓新的再保渠道；监控公司整体再保风险分散，合理、合规安排风险分散方案等。

（十九）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证监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的有关规定，按基准费率+风险差别费率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基准费率比例如下：

- (1)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
- (2)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
- (3)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

2、风险差别费率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期确定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按以下标准执行：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风险费率
A 类（含 AAA 类、AA 类、A 类）	下浮 2BP
B 类（含 BBB 类、BB 类、B 类）	基准
C 类	上浮 2BP
D 类	上浮 4BP

当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 6%时，可以暂停缴纳。

（二十）或有负债与预计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承租人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承租人应当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承租人应当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所有符合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定义的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会计处理

出租人应当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类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对于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应当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对于经营租赁，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出租人应当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二十四）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

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是指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含全职、兼职和临时职工，也包括虽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但由企业正式任命的人员；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或未由其正式任命、但向企业所提供服务与职工所提供服务类似的人员，也属于职工的范畴；通过企业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企业提供服务的也包括在内。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职工薪酬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

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包括：职工工资、奖金、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如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基金等。设定受益计划是指在企业年金计划中根据一定的标准（职工服务年限、工资水平等）确定每个职工退休后每期的年金收益水平，由此倒算出企业每期应为职工缴费的金额，该金额应予以折现。

辞退福利为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与职工的补偿，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与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如提前 1 年以上内退）、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其确认应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条件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二十七）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

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

4、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计算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5、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主要有首日费用率、维持费用率、间接理赔费用率、赔付率、风险边际率和折现率。

首日费用率主要来源于公司历史经验数据，其组成部分主要为手续费率、税金及附加比率、保险保障基金率、交强险救助基金比率、保险监管费用率、支付给销售人员的能对应到保单的业务绩效或其他增量成本比率；维持费用率指公司管理保险合同必需的合理费用率；本公司将根据间接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间接理赔费

用率假设；本公司将根据以往保单的经验赔付并参考行业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交强险救助基金比率和保险监管费用率根据监管规定设定；风险边际率按行业规定数据设定；折现率仅对未来预期现金流久期大于 1 的计量单元使用，其主要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本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该市场利率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动平均为基准，加合理的溢价确定；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

本公司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将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将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6、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管理层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为“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2020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 号），富德财险公司符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 号）中关于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的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日期允许暂缓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日期。

（二）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会计更正事项

2016 年 6 月，深圳市富德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我司签订 1500 万借款协议，借款用于延边富德足球俱乐部运营。2019 年 5 月，收到富德金控《关于贵司 1500 万借款面临坏账的告知函》，告知延边富德足球俱乐部经营出现问题。2019 年 11 月，法院裁定延边富德足球俱乐部破产，相关债权无法收回。鉴于上述实际情况且公司管理层各岗位已履职到位，该事项经报送总经理办公会（富保产纪要〔2024〕40 号富德产险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研究决定，将该 1548.21 万其他应收账款（借款本金 1500 万及借款利息 48.21 万）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 2019 年度损益。

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比较报表的影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资产	408,797,687	-15,480,312	393,317,375
未分配利润（2023 年初余额）	-1,487,734,142	-15,480,312	-1,503,214,455
未分配利润（2023 年末余额）	-1,485,363,312	-15,480,313	-1,500,843,625

五、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1、 企业所得税：按现行税法及有关规定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 2、 增值税：按保费收入（依法可免征增值税的险种收入除外）的 6%计缴；
-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 4、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六、财务报表主要附注

1、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02,997,533	231,085,065
其他货币资金	10,431,321	14,201,743
合计	213,428,854	245,286,808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资金为 31,185,01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债券投资		
可转债	16,978,808	-
企业债	-	-
合计	16,978,808	-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债券投资		
交易所	32,360,000	-
银行间		-

合计	32,360,000	-
----	------------	---

4、应收保费

本公司应收保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8,994,040	12.38	-	18,994,040
3 到 6 个月（含 6 个月）	425,728	0.28	-	425,728
6 个月到 1 年（含 1 年）	1,037,735	0.68	-	1,037,735
1 年以上	132,924,641	86.66	71,635,621	61,289,020
合计	153,382,145	100.00	71,635,621	81,746,523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9,020,673	6.24	-	9,020,673
3 到 6 个月（含 6 个月）	1,154,963	0.80	-	1,154,963
6 个月到 1 年（含 1 年）	507,715	0.35	-	507,715
1 年以上	133,945,946	92.61	69,892,753	64,053,193
合计	144,629,297	100.00	69,892,753	74,736,543

5、应收代位追偿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	-	-	-	-
3 到 6 个月	753,850	0.87	-	753,850
6 个月到 1 年	-	-	-	-
1 年以上	86,215,848	99.13	68,477,526.04	17,738,322
合计	86,969,698	100%	68,477,526.04	18,492,1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	572,034	0.63	-	572,034
3 到 6 个月	-	-	-	-
6 个月到 1 年	8,705	0.01	-	8,705
1 年以上	90,939,387	99.36	68,477,526	22,461,861
合计	91,520,126	100.00	68,477,526	23,042,600

6、应收分保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9,648,800	65.19	-	59,648,800
1 年以上	31,844,251	34.81	-	31,844,251
合计	91,493,051	100.00	-	91,493,05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06,793,855	100.00	-	106,793,855
1 年以上	-	-	-	-
合计	106,793,855	100.00%	-	106,793,855

7、定期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到期期限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	45,664,895
3 年以上	550,000,000	-
合计	550,000,000	45,664,895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债券		
普通债	1,723,875,397	2,030,765,820
次级债	94,271,130	50,671,400
可转债	-	46,742,62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股票	281,020,486	243,360,442
基金	104,940,844	135,305,484
可供出售其他产品		
理财产品	867,490,704	692,344,328
同业存单	-	196,503,000
信托计划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3,096,598,562	3,420,693,094

注：①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市价确定。

②本公司持有的 H1 碧地 03 企业债的冻结类型为“债权回售冻结”，债权人不能向发行方碧桂园回售该债权，但可以在公开市场向任意第三方出售该企业债。

(2) 本公司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含 1 年)	80,391,760	273,487,154
1 年以上	1,737,754,767	1,854,692,686

合计	1,818,146,527	2,128,179,840
----	---------------	---------------

9、存出资本保证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公司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人民币 35 亿元）的 20%，即人民币 7 亿元，以协议存款的形式存放于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农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协议存款	36 个月	-	150,000,000
恒丰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150,000,000	-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61 个月	150,000,000	150,000,000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61 个月	200,000,000	200,000,000
广发银行深圳财富港支行	协议存款	60 个月	100,000,000	100,000,000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700,000,000

10、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值				
上年末余额	706,991	15,451,255	38,737,119	54,895,364
本年增加	-	4,427,475	3,117,759	7,545,234
本年减少	-	1,570,947	16,266,692	17,837,639
本年末余额	706,991	18,307,783	25,588,186	44,602,959
累计折旧				
上年末余额	128,023	13,996,969	35,781,046	49,906,038
本年增加	13,719	921,441	1,181,300	2,116,459
本年减少	-	1,039,027	15,770,193	16,809,221
本年末余额	141,741	13,879,383	21,192,153	35,213,277
净额				

上年末余额	578,968	1,454,286	2,956,072	4,989,326
本年末余额	565,249	4,428,400	4,396,033	9,389,683

11、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新保险合同准则实施 咨询和系统建设项目	1,216,981	-	1,216,981
合计	1,216,981	-	1,216,981

12、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值				
上年末余额	100,566,335	-	-	100,566,335
本年增加	5,695,776	-	-	5,695,776
本年减少	-	-	-	-
本年末余额	106,262,110	-	-	106,262,110.42
累计摊销				
上年末余额	66,741,539	-	-	66,741,539
本年增加	11,270,368	-	-	11,270,368
本年减少	-	-	-	-
本年末余额	78,011,906	-	-	78,011,906
净额				
上年末余额	33,824,796	-	-	33,824,796
本年末余额	28,250,204	-	-	28,250,204

13、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职场租赁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值			
上年末余额	57,125,579	694,121	57,819,700
本年增加	6,085,027	815,895	6,900,921
本年减少	11,952,388	160,721	12,113,109
本年末余额	51,258,217	1,349,294	52,607,512
累计折旧			
上年末余额	24,010,844	179,458	24,190,302
本年增加	16,276,852	396,459	16,673,311
本年减少	11,916,524	65,456	11,981,980
本年末余额	28,371,172	510,461	28,881,632
净额			
上年末余额	33,114,735	514,663	33,629,398
本年末余额	22,887,045	838,834	23,725,879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	72,242,560	18,060,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92	13,573	-	-
合计	54,292	13,573	72,242,560	18,060,640

15、其他资产

本公司其他资产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90,593,189	137,555,390
应收共保款	6,091,553	11,303,693
长期待摊费用	3,439,855	3,367,298
应收利息	71,259,070	90,234,348
其它	67,895,773	150,856,646
合计	239,279,440	393,317,375

(1)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单位往来款	18,528,995	78,672,290
个人借款	591,610	137,624
其他	86,964,273	74,225,788
小计	106,084,878	153,035,703
减：坏账准备	15,491,689	15,480,312
净额	90,593,189	137,555,390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0,514,318	47.62	-	50,514,318
3个月至1年（含1年）	1,579,652	1.49	-	1,579,652
1年至3年（含3年）	1,907,784	1.80	-	1,907,784
3年以上	52,083,124	49.10	15,491,689	36,591,434
合计	106,084,878	100.00	15,491,689	90,593,189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6,079,765	33.50	-	46,079,765
3个月至1年（含1年）	11,212,433	8.15	-	11,212,433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73,092,599	53.14	-	73,092,599
3 年以上	22,650,905	5.21	15,480,312	7,170,593
合计	153,035,702	100.00	15,480,312	137,555,390

1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银行间	50,000,000.00	-
交易所	307,000,000.00	592,000,000.00
合计	357,000,000.00	592,000,000.00

17、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分保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含 1 年)	73,284,682	81,553,269
1 年以上	37,681,215	39,758,248
合计	110,965,897	121,311,516

18、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21,137,498	183,448,385	182,865,335	21,720,5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291,125	18,629,245	18,919,625	746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1,428,624	202,077,630	201,784,960	21,721,29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000,000	151,888,972	150,688,972	21,200,000
职工福利费		-	7,368,680	7,368,680	-

社会保险费	95,383	8,847,582	8,939,415	3,550
住房公积金	137,024	13,580,086	13,717,11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5,092	1,763,064	2,151,157	516,999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1,137,498	183,448,385	182,865,335	21,720,548

(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79,963	17,796,475	18,076,439	-
失业保险费	11,162	832,770	843,187	746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291,125	18,629,245	18,919,625	746

19、应交税费

本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税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城建税	256,021	245,812
代扣缴个人、代理人税金	1,378,288	1,252,945
代收代缴车船税	19,889,149	17,634,510
代收代缴其他税金	3,721,500	3,477,8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642	71,226
教育费附加	110,464	106,838
企业所得税	-	-
印花税	385,248	305,565
增值税	1,853,941	3,901,979
合计	27,668,253	26,996,731

20、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明细如下：

	上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本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99,657,460	18,243,511,902	-	18,440,075,884	1,403,093,478
原保险合同	1,598,993,620	18,239,290,996	-	18,435,387,224	1,402,897,393
再保险合同	663,840	4,220,906	-	4,688,660	196,085
未决赔款准备金	792,726,124	14,582,074,217	875,361,961	13,287,428,704	1,212,009,676
原保险合同	766,784,091	14,011,396,501	847,501,413	12,722,316,188	1,208,362,992
再保险合同	25,942,033	570,677,716	27,860,548	565,112,516	3,646,685
合计	2,392,383,584	32,825,586,119	875,361,961	31,727,504,588	2,615,103,154

(2)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期限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59,713,155	743,380,323	492,838,933	1,106,818,527
原保险合同	659,602,158	743,295,235	492,406,864	1,106,586,756
再保险合同	110,997	85,088	432,069	231,77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12,009,677	-	792,726,124	-
原保险合同	1,208,362,992	-	766,784,091	-
再保险合同	3,646,684	-	25,942,033	-
合计	1,871,722,832	743,380,323	1,285,565,057	1,106,818,527

(3) 本公司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58,767,549	464,774,18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50,687,644	272,015,53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02,554,484	55,936,414
合计	1,212,009,677	792,726,124

21、租赁负债

本公司租赁负债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职场租赁	21,932,722	31,743,341
其他	719,410	431,72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96,583	14,367,025
合计	9,055,549	17,808,041

22、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17,192,328	4,298,082	-	-
合计	17,192,328	4,298,082	-	-

23、其他负债

本公司其他负债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77,894,072	89,431,182
保险保障基金	3,351,357	-
应付利息	22,121	563,244
其他	8,307,217	7,608,05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96,583	14,367,025
合计	103,171,350	111,969,507

(1) 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单位应付款	2,574,017	3,866,400
保证金（信保业务）	29,692,279	32,286,772

交强险救助基金	7,508,622	5,603,485
信保挂账及其他	38,119,153	47,674,525
合计	77,894,072	89,431,182

24、股本

本公司股本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00	2,835,000,000	81.00	2,835,000,000
深圳富德金蓉控股有限公司	19.00	665,000,000	19.00	665,000,000
合计	100.00	3,500,000,000	100.00	3,500,000,000

公司 2012 年 5 月成立时的 5 亿元股本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亚会深验字[2012]010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2015 年 6 月增资完成后的 35 亿元股本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亚会深验字[2015]020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5、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181,920	67,076,166	12,894,246
合计	-54,181,920	67,076,166	12,894,246

26、保险业务收入

(1)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保险合同	1,502,440,445	1,032,515,520
再保险合同	37,200,875	28,099,570
合计	1,539,641,320	1,060,615,090

(2)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1,127,307,387	869,986,493
其中：交强险	586,169,476	526,394,937
责任险	184,930,874	103,550,719
保证险	4,629,393	3,814,564
意外险	55,055,230	17,486,865
企财险	23,148,942	24,169,688
健康险	53,906,338	8,735,529
工程险	3,262,467	1,927,911
家财险	1,906,138	823,388
货运险	45,117,520	495,369
船舶险	2,474,604	1,304,788
其他	701,552	220,207
合计	1,502,440,445	1,032,515,520

(3)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销售方式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经代业务	1,214,018,492	863,661,958
直销业务	92,549,987	58,836,962
交叉销售业务	194,970,280	105,396,581
车商业务	904,036	4,623,644
银保业务	-2,350	-3,624
合计	1,502,440,445	1,032,515,520

27、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企财险	35,346,785	9,753,492	24,919,574	6,573,736
船舶险	-	-	-	-
航空险	-	-	-	-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航天险	-	-	-	-
货运险	43,370	3,141	184,812	38,127
工程险	5,494	1,099	72,443	21,426
汽车险	-	-	-	-103,450
信用险	-	-	-	-
健康险	-	-	211,793	70,897
意外险	156,778	52,067	149,476	42,116
责任险	1,648,448	617,865	2,561,471	946,597
保证险	-	-	-	-
家财险	-	-	-	-
其他险	35,346,785	9,753,492	24,919,574	6,573,736
合计	37,200,874	10,427,664	28,099,570	7,589,449

28、分出保费、摊回赔付支出、摊回分保费用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	-	-
企财险	10,277,908	9,677,263	2,587,530
船舶险	234,637	-	50,447
航空险	-	-	-
航天险	-	-	-
货运险	18,060,054	1,377,176	5,508,374
工程险	3,417,974	3,286,339	-1,060,346
健康险	708,978	458,231	869,822
意外险	1,053,694	9,527	4,676
责任险	66,468,221	26,624,456	20,922,106
保证险	1,896,879	365	682,966
家财险	-	-	-
其他险	-	-	-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合计	102,118,346	41,433,357	29,565,575
	2023 年度		
险种名称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	-	-
企财险	14,743,242	3,156,882	5,036,325
船舶险	-	-	-
航空险	-	-	-
航天险	-	-	-
货运险	203,652	310,757	62,114
工程险	2,285,407	887,451	1,282,383
健康险	749,334	614,022	-76
意外险	1,109,732	438,967	-5,728
责任险	37,087,257	26,951,752	11,135,693
保证险	1,434,375	-	515,077
家财险	-	-	-
其他险	-	-	-
合计	57,612,998	32,359,831	18,025,788

29、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保险合同	-181,760,409	-169,632,295
再保险合同	-467,755	19,171,733
合计	-182,228,164	-150,460,562

(2) 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107,194,520	108,890,320
其中：交强险	17,967,477	77,848,518
企财险	1,853,570	-445,778
船舶险	261,677	80,116
航天险	-1,259	-14,665
货运险	6,190,445	-215,364
工程险	118,657	-837,501
健康险	35,491	-1,867,091
意外险	17,218,309	-6,159,803
责任险	-290,949,417	-218,213,844
保证险	545,549	-2,213,231
家财险	199,471	-305,867
其他险	-24,895,177	-29,157,855
合计	-182,228,164	-150,460,562

30、投资收益

本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27,255,528	28,143,8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681,476	1,504,99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749	2,133,625
协议存款利息收入	8,502,054	-
债券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277,673	103,467,346
贷款及应收款	417,914	13,428,466
基金分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59,227	25,910,951
股票股利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77,562	20,087,738
已实现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债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007,899	6,641,3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6	-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53,196	-19,091,810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155,813	4,316,045
其他	-	-
减：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902,786	16,608,175
合计	153,865,466	169,934,437

31、其他业务收入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154,379	8,536,104
其他	148,662	688,028
合计	2,303,041	9,224,132

32、其他收益

本公司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扶持补助	-	124,605
企业发展金	-	83,622
税收返还	2,101,088	1,795,656
稳岗补贴	135,625	177,870
房租补贴	-	-
其他	48,281	201,250
合计	2,284,994	2,383,003

33、赔付支出

(1) 本公司的赔付支出按类别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直接赔付	875,361,961	1,000,687,509
间接赔付	81,164,372	50,102,101
合计	956,526,333	1,050,789,610

(2) 本公司的直接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保险合同	847,501,413	972,583,236
再保险合同	27,860,547	28,104,273
合计	875,361,961	1,000,687,509

(3) 本公司的直接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621,368,484	561,180,476
保证险	-5,958,447	124,262,919
意外险	18,866,806	30,200,671
责任险	143,540,539	212,201,911
企财险	36,142,946	35,423,966
航天险	3,313,299	-
健康险	29,528,143	7,025,979
工程险	4,706,545	1,952,560
货运险	5,810,430	3,961,470
家财险	467,023	213,434
船舶险	169,987	2,079,337
信用险	400,000	1,884
其他	17,006,205	22,182,904
合计	875,361,961	1,000,687,509

34、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441,578,901	-251,911,329
再保险合同	-22,295,348	-5,137,030
合计	419,283,553	-257,048,359

(2) 本公司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464,326	-92,079,27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96,090,825	-139,065,269
理赔费用准备	48,952,401	-20,766,789
合计	441,578,901	-251,911,329

(3) 本公司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险种名称		
汽车险	66,637,370	-47,994,291
其中: 交强险	23,850,338	-21,199,122
企财险	205,541,720	-1,725,637
船舶险	1,009,029	-1,282,238
航天险	-3,726,647	3,726,647
货运险	17,338,863	-2,474,275
工程险	-1,171,128	-2,401,270
健康险	20,318,089	-5,468,679
意外险	-3,218,835	-22,266,348
责任险	115,023,442	-47,967,638
保证险	-2,801,656	-125,746,320
家财险	469,963	-142,353
其他险	3,863,344	-3,305,957
合计	419,283,553	-257,048,359

35、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企财险	154,084,264	2,607,015
船舶险	17,784	-
货运险	7,394,946	-271,284
工程险	-518,674	-970,295
健康险	335,057	-945,061
意外险	60,978	-1,672,759
责任险	20,529,009	-4,841,981
保证险	356,300	137,437
其他险	9,950	21,927
合计	182,269,615	-5,935,000

36、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税金及附加明细如下：

税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3,909	2,763,979
教育费附加	1,474,898	1,227,755
地方教育附加	982,145	818,503
印花税	1,475,252	1,110,454
合计	7,296,204	5,920,691

37、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公司手续费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100,486,708	68,309,716
其中：交强险	20,790,694	18,290,151
企财险	4,508,437	4,359,638
船舶险	456,080	181,452

货运险	9,342,559	74,769
工程险	905,365	542,273
健康险	1,328,039	1,899,976
意外险	14,803,871	4,772,933
责任险	55,809,872	30,784,236
保证险	1,427,659	1,020,145
家财险	534,427	411,401
其他	245,783	138,061
合计	189,848,800	112,494,600

38、业务及管理费

(1)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咨询费	108,607,971	185,629,400
职工薪酬	165,313,483	134,913,383
租赁费	-	86,860
保险保障基金	11,752,919	8,466,627
广告宣传费	43,315,212	27,589,425
办公费	11,707,028	12,779,634
业务招待费	9,834,682	3,752,025
邮电印刷费	23,490,735	21,234,721
银行结算费	5,222,577	4,633,849
交强险救助基金	4,368,405	4,243,806
固定资产折旧	1,647,185	1,990,6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019,882	13,702,822
租赁费用	1,057,301	885,228
会议费	1,268,211	296,699
车船使用费	1,815,592	1,374,375
无形资产摊销	10,292,749	10,073,314
差旅费	2,286,003	832,384
物业管理费	2,393,603	2,482,1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24,295	1,663,342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电子设备运转费	8,865,593	7,090,803
保险业务监管费	2,198,359	2,211,869
其他业务管理费	1,193,709	583,702
其他	4,437,004	4,308,392
合计	437,712,496	450,825,387

(2)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业务类型分类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承保业务	436,324,834	447,746,896
投资业务	1,387,662	3,078,491
合计	437,712,496	450,825,387

39、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清理	79,276	108,609
其他	1,063,538	741,940
合计	1,142,814	850,549

40、营业外支出

本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公益性捐赠支出	-	3,000
罚没及违约金	2,268,587	2,167,750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86,177	122,206
其他	823,055	2,989,112
合计	3,577,819	5,282,068

41、所得税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当年所得税费用	-	842,5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573	-
合计	-13,573	842,551

4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	-	-
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172,521	199,862,3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431,321	14,201,743
现金等价物：	-	-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合计	214,603,842	214,064,085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本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净利润	3,850,534	2,370,8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04,070	431,605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16,459	2,936,870
无形资产摊销	11,270,368	11,158,4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673,311	17,539,5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87,407	1,773,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54,293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8,047,067	13,382,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4,298,082	-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182,228,164	-150,460,562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237,013,938	-251,113,358
汇兑损失（收益）	-182,230	-129,687
投资损失（收益）	-153,865,466	-169,934,437
财务费用（收益）	8,949,34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14,288	-390,5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47,903,909	16,612,5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46,900,814	-13,468,73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2,182	-519,031,390

(2)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的年末余额	214,603,842	214,064,08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14,064,085	531,081,63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757	-317,017,549

七、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公司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确定本公司的地区分部时，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的分部，资产归属于资产所处区域的分部。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分部信息。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公司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汽车险、企财险、意外险、责任险和其他保险。

七、分部报告（续）

1、本公司业务分部报告信息列示如下：

	本年累计数														合计	
	企财险	家财险	汽车险	其中： 交强险	工程险	责任险	信用险	保证险	船舶险	货运险	健康险	意外险	航天险	其他险		未分摊项目
已赚保费	4,636	171	102,011	56,821	-27	41,140	-	219	198	2,091	5,316	3,660	0	2,560	-	161,975
保险业务收入	5,850	191	112,731	58,617	327	18,658	-	463	247	4,516	5,391	5,521	-	70	-	153,964
其中：分保费收入	3,535	-	-	-	1	165	-	-	-	4	-	16	-	-	-	3,720
减：分出保费	1,028	-	-	-	342	6,647	-	190	23	1,806	71	105	-	-	-	10,21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5	20	10,719	1,797	12	-29,129	-	55	26	619	4	1,756	-0	-2,490	-	-18,223
投资收益	-	-	-	-	-	-	-	-	-	-	-	-	-	-	15,387	15,387
汇兑收益	-	-	-	-	-	-	-	-	-	-	-	-	-	-	-5	-5
资产处置损益	-	-	-	-	-	-	-	-	-	-	-	-	-	-	18	18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	-	-	-	-	-	1	1
其他收益	-	-	-	-	-	-	-	-	-	-	-	-	-	-	230	230
营业收入	4,636	171	102,011	56,821	-27	41,140	-	219	198	2,091	5,316	3,660	0	2,560	15,860	177,835
赔付支出	3,681	50	67,766	39,707	479	15,663	41	-212	20	658	3,283	1,966	331	1,926	-	95,653
减：摊回赔付支出	968	-	-	-	329	2,662	-	0	-	138	46	1	-	-	-	4,14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554	47	6,664	2,385	-117	11,502	1	-280	101	1,734	2,032	-322	-373	385	-	41,92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408	-	-	-	-52	2,053	-	36	2	739	34	6	-	1	-	18,227
税金及附加	8	1	567	289	2	90	0	10	1	27	2	21	-	1	0	7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51	53	10,049	2,079	91	5,581	-	143	46	934	133	1,480	-	25	-	18,985

业务及管理费	1,242	252	31,092	17,295	75	6,220	9	150	40	973	1,137	1,986	-	456	139	43,771
其中：保险保障基金	19	2	908	469	3	148	-	4	2	36	43	44	-	-32	-	1,175
其中：交强险救助基金	-	-	437	437	-	-	-	-	-	-	-	-	-	-	-	437
分保费用	975	-	-	-	0	62	-	-	-	0	-	5	-	-	-	1,043
减：摊回分保费用	259	-	-	-	-106	2,092	-	68	5	551	87	0	-	-	-	2,957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	-	-	-	-	-	-	-	124	124
资产减值损失	-	-	-	-	0	-	-	-	-	-	-	-	-	-	300	300
营业支出	10,277	404	116,138	61,755	359	32,311	51	-294	201	2,898	6,421	5,130	-41	2,791	563	177,207
营业利润（亏损）	-5,640	-233	-14,126	-4,934	-386	8,829	-51	513	-3	-807	-1,104	-1,470	41	-231	15,296	627

上年累计数

单位：万元

	企财险	家财险	汽车险	其中： 交强险	工程险	责任险	信用险	保证险	船舶险	货运险	健康险	意外险	航天险	其他险	未分摊项目	合计
已赚保费	3,509	113	76,080	44,855	55	28,724	-	459	122	69	1,007	2,269	1	2,938	-	115,346
保险业务收入	2,522	-	-30	-	7	256	-	-	-	18	21	15	-	-	-	2,810
其中：分保费收入	1,474	-	-	-	229	3,709	-	143	-	20	75	111	-	-	-	5,761
减：分出保费	-45	-31	10,889	7,785	-84	-21,821	-	-221	8	-22	-187	-616	-1	-2,916	-	-15,04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22	-	-30	-	7	256	-	-	-	18	21	15	-	-	-	2,810
投资收益	-	-	-	-	-	-	-	-	-	-	-	-	-	-	16,993	16,993
汇兑收益	-	-	-	-	-	-	-	-	-	-	-	-	-	-	13	13
资产处置损益	-	-	-	-	-	-	-	-	-	-	-	-	-	-	39	39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	-	-	-	-	-	922	922
其他收益	-	-	-	-	-	-	-	-	-	-	-	-	-	-	238	238

营业收入	3,509	113	76,080	44,855	55	28,724	-	459	122	69	1,007	2,269	1	2,938	18,206	133,552
赔付支出	3,575	23	58,530	34,663	201	22,810	-	12,970	212	406	768	3,125	-	2,459	-	105,079
减：摊回赔付支出	304	-	-	-	89	2,706	-	-	-	30	61	44	-	-	-	3,23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73	-14	-4,799	-2,120	-240	-4,797	-	-12,575	-128	-247	-547	-2,227	373	-331	-	-25,70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61	-	-	-	-97	-484	-	14	-	-27	-95	-167	-	2	-	-594
税金及附加	6	1	527	319	1	45	-	3	-	-	3	6	-	-	-	5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36	41	6,831	1,829	54	3,078	-	102	18	7	190	477	-	14	-	11,249
业务及管理费	1,174	74	35,998	24,527	63	4,841	-	875	31	47	354	995	-	322	308	45,083
其中：保险保障基金	20	1	713	432	2	85	-	3	1	-	7	14	-	-	-	847
其中：交强险救助基金	-	-	424	424	-	-	-	-	-	-	-	-	-	-	-	424
分保费用	657	-	-10	-	2	95	-	-	-	4	7	4	-	-	-	759
减：摊回分保费用	504	-	-	-	128	1,114	-	52	-	6	-	-1	-	-	-	1,803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	-	-	-	-	-	-	-	133	133
资产减值损失	-	-	-	-	43	-	-	-	-	-	-	-	-	-	-	43
营业支出	4,608	125	97,076	59,218	3	22,736	1	1,310	134	208	808	2,505	373	2,463	441	132,788
营业利润（亏损）	-1,099	-12	-20,996	-14,363	52	5,988	-1	-850	-11	-139	199	-236	-371	475	17,766	764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二)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人寿保险业务	母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方力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股本及其变化（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752,005,497	-	-	11,752,005,497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本公司股权及其变化（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金额	比例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35,000,000	81%	-	-	2,835,000,000	81%

4、与本公司发生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公司
深圳富德金蓉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公司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迪迪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富德（常州）能源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富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富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河源巴登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宁波富德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赛特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深圳市富德前海基础设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深圳市恒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深圳市京华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深圳市前海富德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深圳市瑞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四川鼎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关联方

(三) 本年发生的主要关联方交易

1、主要关联方交易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24年度发生额	交易概述
富德（常州）能源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12,267.46	汽车险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61.69	企财险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584.91	责任险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4,780.94	汽车险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433,962.26	集团项目性收费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660,377.36	信息技术服务费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696.22	意外险

关联方名称	2024年度发生额	交易概述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82,028.91	汽车险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92,547.15	责任险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383,374.35	企财险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855,842.28	手续费支出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78,012.62	咨询服务费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08,412.89	职场租赁费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9,538.52	物业管理费
赛特集团有限公司	119,625.55	企财险
赛特集团有限公司	31,453.45	责任险
赛特集团有限公司	54,466.95	汽车险
深圳市瑞源投资有限公司	750,280.08	企财险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5,871,002.04	职场租赁费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1,041,476.88	物业管理费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77,423.98	水电空调费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156,258.64	停车费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40,856.60	责任险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441,084.66	企财险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22,539.28	汽车险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56,886.65	资产管理费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4,712.79	汽车险
四川鼎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5,209.55	企财险

2、主要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会计科目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12,306.01	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85,288.53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0,650.53	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1,027,425.36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99,428.26	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555.26	预收保费
富德（常州）能源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2,698,850.72	应收保费
宁波富德能源有限公司	4,767,994.42	应收保费
河源巴登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13.21	应收保费

3、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7,283,140	7,370,607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四）关联方交易的批准

2024 年期间，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需审议批准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九、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十、承诺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承诺事项。

十一、风险管理**（一）保险风险**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保险风险定量和定性分析可知，公司整体保险风险可控，保险风险管理基础不断夯实，风险监测水平进一步提升，制度与流程不断完善。公司根据风险偏好陈述书及相关设定的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和风险限额体系，从保费风险、准备金风险两方面对保险风险相关重要指标进行了分析监测，截至报告期末，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

指标	指标属性	实际值 (%)	监测结果	正常 (%)	预警 (%)	超限额 (%)
经营成本率	指令性	108.1	正常	[0.00,112.00)	[112.00,115.00)	[115.00,+∞)
负债资金成本率	指令性	3.38	正常	(-∞,5.00]	(5,8.00]	(8.00,+∞)
车险综合成本率	指令性	113.85	预警	[0.00,110.00)	[110.00,121.92)	[121.92,+∞)
非车险综合成本率	指令性	100.90	正常	[0.00,110.00)	[110.00,130.00)	[130.00,+∞)

指标	指标属性	实际值 (%)	监测结果	正常 (%)	预警 (%)	超限额 (%)
非车险经营成本率	指令性	91.7	正常	[0,105.00]	[105.00,108.00]	[108.00,+∞)
车险经营成本率	指令性	112.6	正常	[0.00,118.00]	[118.00,121.00]	[121.0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回溯偏差率						
去年再保后	指令性	-8.35	正常	[-∞,0.00]	(0,8.00]	(8.00,+∞)
前年再保后	指令性	-2.67	正常	[-∞,0.00]	(0,8.00]	(8.00,+∞)
车险去年再保后	指令性	-0.44	正常	[-∞,0.00]	(0,8.00]	(8.00,+∞)
车险前年再保后	指令性	-4.87	正常	[-∞,0.00]	(0,8.00]	(8.00,+∞)
未决赔款准备金回溯偏差率						
去年再保后	指令性	-6.01	正常	[-∞,0.00]	(0,8.00]	(8.00,+∞)
前年再保后	指令性	-4.32	正常	[-∞,0.00]	(0,8.00]	(8.00,+∞)
车险去年再保后	指令性	-15.56	正常	[-∞,0.00]	(0,8.00]	(8.00,+∞)
车险前年再保后	指令性	-20.02	正常	[-∞,0.00]	(0,8.00]	(8.00,+∞)
车险综合赔付率	指导性	72.96	正常	[0.00,75.00]	[75.00,80.00]	[80.00,+∞)
非车险综合赔付率	指导性	68.01	超限额	[0.00,57.92]	[57.92,64.36]	[64.36,+∞)
非车险综合费用率	指导性	32.90	正常	(0.00,74.00]	(74.00,77.70]	(77.70,+∞)
车险综合费用率	指导性	40.89	正常	(0.00,58.00]	(58.00,61.06]	(61.06,+∞)
综拓业务变动成本率	指导性	88.2	正常	[0.00,99.00]	[99.00, 110.00]	[110.00,+∞)
固定费用预算执行率	指导性	86.63	正常	[0.00,95.00]	(95.00,100.00]	(100.00,+∞)

评估结果显示,公司车险综合成本率进入预警区间,是由于年末车险出险频率上升,大案增加。非车险综合赔付率进入超限额区间,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发生大额赔案。

(二) 市场风险

公司谨守安全稳健的投资原则,对投资管理人加强持续监测和绩效评估,严格管控投资风险。通过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在险价值等方法计量、监测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大类资产 VaR 符合公司既定的风险偏好,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结果符合公司风险管理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实际值 (%)	监测结果	正常 (%)	预警 (%)	超限额 (%)
利率风险敏感资产占比	指令性	43.26	正常	[20.00, 100.00]	[10.00, 20.00]	[0, 10.00]
权益类资产占比	指令性	8.88	正常	[0.00, 10.00]	[10.00, 12.50]	[12.50, 100.00]
上市权益类资产最低资	指令性	28.01	正常	[0.00, 40.70]	[40.70, 45.21]	[45.21, 100.00]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实际值 (%)	监测结果	正常 (%)	预警 (%)	超限额 (%)
本占						
另类权益配置比例	指令性	0.59	正常	[0.00, 8.00)	[8.00, 10.00)	[10.00, 100.00]
债券投资组合 10 日 VAR 占比	指导性	1.20	正常	[0.00, 4.56)	[4.56, 5.70)	[5.70, +∞)
中长期资产配置比率	指导性	114.26	超限额	[0.00, 97.50)	[97.50, 100)	[100.00, +∞)
最大单一行业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	指导性	39.63	正常	[0.00, 50.00)	[50.00, 60.00)	[60.00, 100.00]
外汇资产占比	指导性	0.60	正常	[0.00, 0.60)	[0.60, 1.00)	[1.00, 100.00]
上市权益类资产 VaR 占比	指导性	11.47	正常	[0.00, 20.00)	[20.00, 30.63)	[30.63, +∞)

截至报告期末，市场风险除中长期资产配置比例处于超限额区间外各项指标均运行正常。中长期资产配置比例超限额主要因为债券利率持续下行，收益率 3% 以上的高等级信用债愈加稀缺。公司结合市场情况、银行存款与债券的比价关系以及账户流动性，2024 年净新增银行协议存款投资 5.5 亿元，期限 61 个月，导致中长期资产增加，中长期资产配置比例超限额。未来拟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赎回部分中长期资产，至该指标恢复正常。

（三）信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和分析，投资方面，资产管理部继续谨守安全稳健的投资原则，对投资管理人加强持续监测和绩效评估，严格风险管控，对碧桂园、龙湖集团进行了重点跟踪。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资产配置结构，并加强流动性管理，在确保风险可控前提下增加投资收益；应收保费方面，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保费账面余额 15,338.21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7,163.56 万元，账面价值 8,174.65 万元。从账面余额分析，主要为保证保险，其他险（主要为广汇），责任险（主要为广汇业务），企财险，健康险，依次占比 45.82%，22.33%，20.41%，7.35%，1.48%。三个月以内的应收保费 664.24 万元，占比 4.33%；三个月至一年的应收保费 1301.23 万元，占比 8.48%；一年以上的应收保费 13,372.75 万元，占比 87.19%，主要为保证保险，其他险（主要为广汇），责任险，企财险，健康险。再保方面，再保险部严格按照再保接受人的资质要求选择合作的再保人及再保经

纪人，定期监控已使用再保人的资质情况及偿付能力变化，关注再保人的应收付累计情况，建立再保人预警机制，有效把控再保信用风险。截至 2024 年四季度，我司近十二个月最大单一再保人分出比例为 28.3%，境外分出保费总计 2,815.79 万元,占比 27.57%。现行合作的境外再保人评级均达到监管最低评级和偿付能力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AA 级	交易对手 违约风险 最低资本 占用比例	另类固收 资产配置 比例	最大单一 资产投资 比例	最大担保 机构集中 度比例	最大单一 行业集中 度比例	单一法人 投资比例	再保交易 对手风险 集中度	单一再保 人分出比 例
	(含)以 下债券投 资占比 (债券分 布)								
指标属性	指令性	指令性	指导性	指令性	观察性	观察性	指令性	指导性	指令性
实际值	0.11	4.23	0.00	3.08	9.35	23.16	6.42	27.57	28.3
监测结果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0.00,9.5 (%)	[0.00,5.0 (%)	[0.00,25. (%)	[0.00,4.5 (%)	[0.00,20. (%)	[0.00,50. (%)	[0.00,16. (%)	[0.00,60. (%)	[0.00,64. (%)
预警	[9.50,9.9 (%)	[5.00,6.0 (%)	[25.00,30 (%)	[4.52,4.9 (%)	[20.00,30 (%)	[50.00,60 (%)	[16.00,20 (%)	[60.00,80 (%)	[64.00,80 (%)
超限额	[9.95,100 (%)	[6.00,100 (%)	[30.00,10 (%)	[4.95,100 (%)	[30.00,10 (%)	[60.00,10 (%)	[20.00,10 (%)	[80.00,10 (%)	[80.00,10 (%)

报告期内，信用风险关键风险指标均处于正常区间，资产管理部将进一步完善对投资管理人的监督和绩效跟踪，调整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加强信用风险管理，关注碧桂园公司后续经营财务状况。再保险部将继续优化再保接受人的选择，调整再保人的份额，以便更好地控制防范再保信用风险。财务管理部将持续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及时清理超期应收，减少坏账的产生。

(四) 操作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识别、分析和控制各类操作风险，操作风险管理水平逐步提升，操作风险整体可控。根据风险偏好陈述书及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对公司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进行监测，截至报告期末，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实际值	监测结果	正常	预警	限额
投资关联交易						
比例是否符合 监管规定	指导性	是	正常	是	-	否
已发生已报告 未决赔款准备 金发展偏差率	指令性	-7.67%	正常	[- 10.00%,10.00%]]	(-∞,- 10.00%)&(10.0 0%,15.00%)	[15.00%,+∞)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实际值	监测结果	正常	预警	限额
监管处罚金额 (元)	指导性	260000	正常	[0, 3,000,000)	[3,000,000, 3,400,000)	[3,400,000, +∞)
欺诈案件数量	指导性	1	正常	(-∞,1]	(1,5)	[5, +∞)
非保险类案件 诉讼仲裁数量	指导性	1	正常	[0, 3]	(3,5]	(5, +∞)
关键岗位人员 流失率	指导性	0.77%	正常	[0.00, 6.40%)	[6.40%, 8.00%)	[8.00%, +∞)
信息安全事件 数量	指导性	0	正常	[0, 1)	[1, 2)	(2, +∞)
单一重大操作 风险损失最大 金额(元)	指令性	0	正常	[0, 4,000,000)	[4,000,000, 5,000,000)	[5,000,000, +∞)
内部舞弊涉案 金额比	指导性	0	正常	[0, 10,000)	[10,000, 20,000)	[20,000, +∞)
车险案件结案 率	指导性	98.72%	正常	[90.00%, +∞)	[85.00%, 90.00%)	[0.00, 85.00%)
公司人员流失 率	指令性	11.42%	正常	[0.00, 26.00%)	[26.00%, 30.00%)	[30.00%, +∞)

公司操作风险指标监测情况显示，报告期末，公司操作风险指标均处于正常区间，风险管控情况良好。

（五）战略风险

公司以发展为主基调，持续推动业务增长、效益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实际值 (%)	监测结果	正常 (%)	预警 (%)	限额 (%)
非车险保费增长率	指令性	116.1	正常	[16.00, +∞)	[0.00, 8.00)	[-∞, 8.00)
年化综合投资收益率	指令性	5.85	正常	[3.70, +∞)	[0.00, 3.70)	[-∞, 0.0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指令性	457.79	正常	[250.00, +∞)	[200.00, 250.00)	[0.00, 200.00)
车险续保率	指导性	33.4	正常	[18.00, +∞]	[15.00, 18.00)	[0.00, 17.48)
年化投资收益率	指导性	3.82	正常	[3.50, +∞)	[0.00, 3.50)	[-∞, 0.00)
净资产收益率	指导性	0.19	正常	[-2.90, +∞)	[-3.20, -2.90)	[-∞, -3.20)

公司战略风险指标监测情况显示，报告期末，公司战略风险指标均处于正常区间，风险管控情况良好。

（六）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整体声誉风险可控。通过监控与评估，指令性指标中，亿元保费投诉量指标为预警状态，其他 8 项声誉风险指标属于正常状态，未生成重大声誉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

指标	指标属性	实际值	监测结果	正常	预警	超限额
负面新闻总量	指令性	0	正常	[0, 5)	[5, 8)	[8, +∞)
声誉风险事件处置率 (%)	指导性	100	正常	[+∞, 100)	[95, 100)	[0, 95)
媒体危机事件应急预案启动次数	指导性	0	正常	[0, 1)	[1, 2)	[2, +∞)
亿元保费投诉量	指令性	8.52	预警	[0, 8)	[8, 10)	[10, +∞)
万张保单（监管）投诉量	指导性	0.62	正常	[0, 1.36)	[1.36, 1.6)	[1.6, +∞)

指标	指标属性	实际值	监测结果	正常	预警	超限额
投诉件办理及时率 (%)	指导性	100	正常	[99.95,100.00]	[98.00,99.95]	[0.00,98.00]
保险小额理赔获赔率 (%)	指导性	100	正常	[99.98,100.00]	[99.50,99.98]	[0.00,99.95]
重大群体性事件和越级群体	指导性	0	正常	[0,1)	[1,2)	[2,+∞)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亿元保费（监管）投诉量为 8.90 件/亿元，按照风险监测指标体系，亿元保费（监管）投诉量监控指标属于预警范围。2024 年全年监管投诉量为 128 件，同比上升 36.17%；保费收入同比上升 45.50%，亿元保费投诉量优化 0.58 件/亿元。目前仍处于预警值范围，其中北京、保定、天津 3 家机构表现较差，由于机构保费规模较小，投诉量指标波动相对较大。依据金办发〔2024〕39 号文件的新规定，公司对投诉件数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投诉量为 2.0 件/亿元，按照风险监测指标体系，亿元保费（监管）投诉量监控指标属于正常范围。调整后万张保单投诉量为 0.14 件/万张。

（七）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24 年四季度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10.18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7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425.99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0,863.40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18,387.24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金额 0.04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实际值 (%)	监测结果	正常 (%)	预警 (%)	超限额 (%)
基本情景流动性覆盖率（未来 3 个月）	指导性	129.19	正常	[102.00,+∞)	[100.00,102.00)	[0.00,100.00)
基本情景流动性覆盖率（未来 12 个月）	指导性	100.31	正常	[102.00,+∞)	[100.00,102.00)	[0.00,100.00)
必压情景整体流动性覆盖率（未来 3 个月）	指导性	548.86	正常	[102.00,+∞)	[100.00,102.00)	[0.00,100.00)
必压情景整体流动性覆盖率（未来 12 个月）	指导性	185.70	正常	[102.00,+∞)	[100.00,102.00)	[0.00,100.00)
必压情景不考虑资产变现情况流动性覆盖率（未来 3 个月）	指导性	82.15	正常	[60.00,+∞)	[50.00,60.00)	[0.00,50.00)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实际值 (%)	监测结果	正常 (%)	预警 (%)	超限额 (%)
必压情景不考虑资产变现情况流动性覆盖率 (未来 12 个月)	指导性	60.57	正常	[60.00,+∞)	[50.00,60.00)	[0.00,50.00)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指导性	65.01	正常	[0.00,+∞)	[-30.00,0.00)	(-∞, -30.00)
现金头寸占比	指导性	4.14	正常	[1.25,+∞)	[1.00,1.25)	[0.00,1)
非流动性资产占比	指导性	59.17	正常	[0.00, 85.00]	(85.00, 93.00)	[93.00,100.00]
普通账户基本情景下未来一年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亿元)	指导性	0.07	正常	(0, +∞)	--	(-∞, 0]
融资回购比例	指令性	6.89	正常	[0.00,18.00)	[18.00,20.00)	[20.00,+∞)
百元保费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元)	指导性	-1.58	正常	[-28.00,+∞)	[-30.00,-28.00)	(-∞, -30.00)
对外担保额度占比	指导性	0	正常	[0.00,10.00)	[10.00,20.00)	[20.00,+∞)
净现金流 (亿元)	指导性	0.005	正常	[-0.6,+∞)	[-3.5,-0.6)	(-∞,-3.5)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季度) (亿元)	指导性	-0.24	正常	[-1.4,+∞)	[-1.75, 1.4)	(-∞,-1.75)
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	指导性	-0.15	正常	(-∞, 15.00]	(15.00, 20.00]	(20.00,∞)
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指导性	45.51	正常	[-45.00,+∞)	[-50.00, -45.00)	(-∞, -50.00)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指导性	4.86	预警	[8.00,+∞)	[4.00, 8.00)	(-∞, 4.00)
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指导性	5.18	正常	(-∞, 15.00]	(15.00, 20.00]	(20.00, +∞)
应收款项占比	指导性	3.77	正常	[0.00,8.00]	(8.00, 10.00]	(10.00, 100.00)
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指导性	0	正常	[0.00,5.00]	(5.00, 8.00]	(8.00, 100.00)
持股比例大于 5% 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指导性	0	正常	[0.00,10.00]	(10.00, 15.00)	[15.00, 100.00)
AA 级 (含) 以下债券投资占比	指导性	0.11	正常	(0.00,9.50)	[9.5.00, 10.00)	[10.00, 100.00)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落入预警区间，是公司在光大银行南京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智能协议存款业务已经终止，存放在此账户的 3.27 亿元转回托管账户进行其他项目的投资。因货币资金减少 3.27 亿元，导致此项指标落入预警区间。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发生。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承保的企财险保单遭大额诉讼索赔，分保责任划分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与被保险人深圳南方诚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诚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深圳分行”）、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峰首饰”）签订企财险保单，保险标的座落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之水贝金座大厦实际楼层18层(电梯楼层20层)整层，保险标的物为黄金及其制品、铂金及其制品，保险金额为2.97亿元，保险费为29.94万元，保险期间自2022年10月23日零时起，至2024年6月22日二十四时止。

2024年3月24日，被保险人之一南方诚通保险报案称盛峰首饰员工阻挠黄金清点，疑似丢失。3月26日，被保险人之一建行深圳分行保险索赔1.86亿元并要求预付1.36亿元。经本公司理赔部调查并研判保险责任不成立后拒赔，6月13日，建行深圳分行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财产保险合同纠纷诉讼，索赔2.57亿元及利息。民事诉讼进展，7月8日，本公司申请暂停审理，通过后续持续与法官沟通，10月11日，罗湖法院驳回建行分行起诉，但建行分行不服并提起上诉，12月23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撤销一审判决，指令罗湖法院重审。刑事诉讼进展，本公司向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经济侦查大队提交保险诈骗刑事立案申请后，2024年8月28日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以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志伟涉嫌职务侵占立案侦查，目前公安部门仍在侦查黄金流向。

目前该案仍在审理阶段，本公司已计提准备金5,494万元，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21,193万元，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15,699万元。该保单承保合同中特殊条款明确约定盗窃、监守自盗等行为属于意外情况保险公司需进行赔付，而与分保公司签订的再保合同中除外责任明确规定因被保险人或其任何董事、主要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员工的欺诈、盗窃、不诚实或欺诈性欺骗行为导致的保险财产损失或损坏，无论其是单独行为还是与他人串通；对上述该类事项明确列示不承担再保责任，综上所述，本公司计提的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中就分保责任的划分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未来报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9日批准。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9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9879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柏和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08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一层10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11日**



证书序号：**001447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